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

项目编号：YLXS-2024017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伊宁县人民医院

联 系 人：马丽英

联系电话：0999-4025267

采购代理：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
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中强

联系电话：15599675202

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36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8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87

电子交易须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CA 获取地址请查看招标公告下方附件《全疆服务机构联系表》。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 月 8 日 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YLXS-2024017
- 2、项目名称：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元）：600000.00 元
- 5、采购需求：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 197 种；（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 1-4 标段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元）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	备注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标段一	1	150000	批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 50 种；（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标段二	1	150000	批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 49 种；（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标段三	1	150000	批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 50 种；（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标段四	1	150000	批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 48 种；（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 6、交货期：供应商必须在医院要求的时限内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必要时本地供货公司应一日多次送货。急需药品 10 小时内配送到位，一般药品的配送，疆内供货商不超过 3 天，疆外供货商最长不超过 7 天，节假日必须照常配送。
- 7、合同履约期限：一年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药品 GMP 认证证书》，供应商为药品经营企业或代理商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注：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年 103 号），如 GMP 证书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及以后到期的，须提供到期前的 GMP 证书，如 2019 年 12 月 1 日以后新成立的生产企业或经营企业则无须提供 GMP 证书。）

4、本项目分 4 个标项，项目允许兼投不允许兼中，按标项顺序，逐项确定中标候选人。同时对多个标项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如投标人在标项 1 中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评审委员会在评审其他标项时，不再继续授予该投标人为其他标项的中标候选人资格（但需参与评审和排名），授予综合得分为下一排名的投标人为该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5:30 至 19:30（北京时间）；
- 2、**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3、**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 4、**售价（元）：**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8 日 10:30（北京时间）
- 2、投标地点：政采云开标大厅（<https://www.zcygov.cn> 在线投标）；
- 3、开标时间：2025 年 1 月 8 日 10:30（北京时间）
- 4、开标地点：政采云开标大厅（<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它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CA 申领地址查看网址 <https://www.xjca.com.cn/article/content/201802/582/1.html>，CA 服务电话：0991-281-9290。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400-881-7190（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

5、电子保函（1）保函形式：根据国家现行采购政策，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金融系统电子保函。电子保函按照“一包段一保函”的原则，办理电子保函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完成。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保函办理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开标前，投保人必须下载加密保单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放入投标文件中；

（2）电子保函操作流程：登录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进入详情页→点击页面上方[保险/保函]，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办理即可。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宁县人民医院

地址：伊宁县

联系人：马丽英

联系方式：0999-40252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伊宁市香水湾精品酒店 5 楼

联系人：王中强

联系方式：15599675202

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截止日后，请持续关注本项目后续网上发布变更、答疑澄清等内容。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	------	---	--	--	--

		说明（供应商需提供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供应商提供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 0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①法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②证明材料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药品 GMP 认证证书》，供应商为药品经营企业或代理商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注：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年 103 号），如 GMP 证书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及以后到期的，须提供到期前的 GMP 证书，如 2019 年 12 月 1 日以后新成立的生产企业或经营企业则无须提供 GMP 证书。）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信用记录 查询时间 及方式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响应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

		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招标文件一起存档。 (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
1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名义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形式缴纳，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包括以存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标项一：<u>2500.00</u>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元整）；标项二：<u>2500.00</u>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元整）；标项三：<u>2500.00</u>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元整）；标项四：<u>2500.00</u>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元整）； 递交方式：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基本帐户汇至以下账户 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伊犁第一分公司 银行开户名称：中国农业银行伊宁滨河支行 账号：30101601040005228 注：采用保函形式递交保证金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提交投标保证金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跨行等因素导致的延迟到账情况，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附加信息及用途栏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可简写）”，以投标保证金接收方银行到账信息为准） 注：采用保函形式递交保证金的： （1）根据国家现行采购政策，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金融系统电子保函。电子保函按照“一包段一保函”的原则，办理电子保函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完成。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保函办理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开标前，投保人必须下载加密

		保单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放入投标文件中； (2) 电子保函操作流程：登录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进入详情页→点击页面上方[保险/保函]，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办理即可。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友情提示：银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公对公账户电汇业务，请提前办理。投标保证金是否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户的风险由投标单位承担，投标保证金在银行的划转需要一定时间，望投标单位尽早缴纳！
13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日（自投标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
14	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15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 月 8 日10:30 地点：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
1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8 日 10:30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投标人应于 2025 年 1 月 8 日 10:30 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注：1、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解密通知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2、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7	采购方式 及评标 方法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评标方法：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规定的评审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
18	资格审查 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供应商需提供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3)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药品 GMP 认证证书》，供应商为药品经营企业或代理商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注：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年 103 号），如 GMP 证书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及以后到期的，须提供到期前的 GMP 证书，如 2019 年 12 月 1 日以后新成立的生产企业或经营企业则无须提供 GMP 证书。）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供应商提供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投标人提供2024年0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7) 投标人提供2024年07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①法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②证明材料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

		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 (9)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说明: 1、上述 1-9 条资料为开标时资格审查的必备条件, 如果缺项或不符合要求则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 投标将被拒绝(电子版投标文件内所有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逐页加盖电子签章); 2、开标前, 请各投标人将上述有效证件的扫描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待开标时查验, 上述证件的公证件本次采购不予认可。
19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jmbs格式)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指定位置上传
20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 (2025 年 01 月 08 日 10:30 时- 11:00 时前) 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 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 (2025 年 01 月 08 日 11:00 时前) 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无效投标。
21	评标小组组成	小组成员由 <u>5</u> 人组成, 其中采购方代表 <u>1</u> 人, 从政采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u>4</u> 人
22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公示期不少于1工作日, 公示期内, 将向第一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3	中标通知书	与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发出。
24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25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26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2%, 说明: ①中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应以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按合同预算金额的 2%)。如发生违约, 采购人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于合同期满或合同中止后结算。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采购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②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 采购人将把履约保证

		金无息全额退还给中标人。 ③如履约保证金是以保函的形式提交，则保函有效期至少到项目验收合格后；如保函期限届满前 30 天内，项目还未完成，乙方应立即向保函出具单位申请延续保函期限，延续期限不少于 6 个月。
27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8	投标人开标现场要求	投标单位不用现场投标，按规定时间上传电子投标书即可。
2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执行；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零售业。 2、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件的规定，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作为评标使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供应商同时满足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和小型、微型企业中一种或多种情形，不叠加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其报价仅扣除一次。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0	节能、环保要求	按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 采购产品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参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本次投标产品类别若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31	重要说明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 1-9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	---

如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矛盾，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及资金来源

1.1. 本次采购为：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详细要求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伊宁县人民医院。

2.2.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4. 评标小组：评标小组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5. 日期：指公历日。

2.6. 时间：指北京时间。

2.7.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8.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开标时间及地点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8）要求（电子版投标文件内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须逐页加盖电子签章）。**

3.2.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清。

3.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拒绝其投标。

4. 踏勘现场及答疑会

4.1. 该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和答疑会。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5.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应当是本国货物。

5.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5.3. 货物验收。

- 5.3.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单位）和中标人共同进行。
- 5.3.2. 在验收时，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出厂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厂家装箱清单、使用说明、操作手册、随机附件及其他相关资料，严格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 5.3.3. 由采购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6. 知识产权

- 6.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 6.3.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7. 投标费用

- 7.1.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 8.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由采购人发出的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补充文件等，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8.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9.1. 投标人在获取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在政采云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在政采云平台答复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9.2. 采购代理机构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9.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相应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澄清申请的回复等，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招标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请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及时阅知本次招标项目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9.5. 《招标文件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等约束力。如果招标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招标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招标文件等其他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请投标人执行招标文件补充的相关内容，先前发出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2. 投标文件中及所有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特别说明外，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1.1.1. 商务技术投标文件（编制目录）
 - 11.1.2. 报价一览表
- 11.2. 投标人应如实详细提供第 11.1 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

12. 投标文件编制

-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3. 投标报价说明

- 13.1. 本次招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的有关规定，必须按招标文件所投包组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投标价格应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合同所约定的《招标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各种开支。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并按《报价一览表》及《报价一览明细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3.3. 投标人报价中必须包括服务采购全部内容的费用，费用不管是否在投标人报价书中单列，均视为投标总价中已包括该费用。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自身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进行报价。
- 13.4. 若报价小写与大写存在差异，以大写为准。
- 13.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报价不固定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6.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价格必须用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报价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7.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都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 13.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14. 投标有效期

- 14.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此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可退还。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此情况下，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为保证采购项目工作的顺利进行，各供应商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凭证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12）要求：
-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投标人的行为让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受到损害时，其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15.3. 如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5.3.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招标文件的；
- 15.3.2. 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人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规的行为。
- 15.4.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名义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形式缴纳，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包括以存现方式）提交。
- 15.4.1. 投标人必须保证资金以其投标人的名称（以分公司或子公司汇款无效）汇入到保证金专用账户（以银行到账为准）。
- 15.4.2. 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投标人必须按包号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 15.5.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5.6.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 15.7.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签署合同后，采购代理机构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逾期办理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6.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 16.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名。若无电子签章和签名，则视为无效响应。
- 16.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 17.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mbs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完成。
- 17.2.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17.3.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18. 投标截止期

- 18.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 18.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第 9 款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

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18.3.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87 号令）等相关规定执行。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19.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上传的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五、无效标、废标条款

2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0.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0.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0.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0.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0.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0.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2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包括分项报价）；
- 2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 中标、成交无效条款

- 23.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3.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3.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23.4.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3.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采购监管部门视情况参与。

24.2. 开标程序：

24.2.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监督部门人员现场全过程监督，并做好录音、录像工作；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2.2. 招标机构将会同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和时间开标。参加开标的所有代表应签名报到，以示其出席开标会议；

24.2.3.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展开标活动。

25. 评标小组与评标方法

25.1.1. 评标小组

25.1.2.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评标小组。

25.1.3. 评标小组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小组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各投标人。

25.1.4. 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25.1.4.1. 三年内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

25.1.4.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

25.1.4.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情况；

25.1.4.4. 就该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

25.2.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25.2.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进行。评标小组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标小组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

25.2.2. 评标方法：本次采购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5.2.3. 评标办法：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独立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对各评委的评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

后两位数)。

25.2.4. 评标步骤：先进行唱标，再进行初步评审，最后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26. 投标文件的评审

26.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26.1.1. 资格性审查。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标段一至标段四资格审查评审表

项目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通过	未通过
资格审查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供应商需提供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3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药品 GMP 认证证书》，供应商为药品经营企业或代理商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注: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年 103 号),如 GMP 证书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及以后到期的,须提供到期前的 GMP 证书,如 2019 年 12 月 1 日以后新成立的生产企业或经营企业则无须提供 GMP 证书。)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供应商提供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投标人提供 2024 年 0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7	投标人提供 2024 年 0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①法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人		

		参加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②证明材料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		
	9	保证金汇款凭证或保函；		
以上有一项未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阶段评审				
投标人须将以上有效证件的扫描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查验，如果提供不全则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经审查证件齐全有效的投标人为合格的投标人。				

26.1.2. 符合性审查。评标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标段一至标段四符合性审查评审表

项目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通过	未通过
响应 评审	1	投标文件是否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和加盖了投标单位的公章；		
	2	投标人是否对同一招标项目做出两个以上报价而未明确效力；		
	3	交货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质保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人投标报价是否超出最高限价；		
	6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以上有一项未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阶段评审				

26.1.3. 初步审查完毕后，评标小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评分。各分项评分因素和分值分配：见本章节《评分细则》。

26.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没有在评标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说明的，该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6.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6.2.1. 在开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评标文件有疑问，评审组长将组员的询标内容汇总后，发起询标函，也可由代理机构代替评审组长发起询标函，由投标人对询标函内容进

行澄清回复。

26.2.2. 投标人对询标函内容的澄清回复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6.3.1.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 24.2.2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6. 投标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有缺漏项内容，评标小组将视为其投标总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中标，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缺漏项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6.3.7. 当评标小组认为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4.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6.5.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小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1. 商务评分：评标小组对投标人的商务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商务评分。

26.5.2. 技术评分：评标小组对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技术评分。

26.5.3. 价格评分：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报价得分公式如下：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Y/X) \times 30\% \times 100$$

X：进入价格评比的某投标人的报价；

Y：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26.5.4. 评标小组对各投标人技术商务部分进行评审并打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

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6.5.5. 评标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可能存在质量问题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小组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资格。

26.5.6.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扶持（说明：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不接受大型企业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提出《小型或微型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相等的政府扶持政策及待遇。（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相等的政府扶持政策及待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提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26.5.6.1. 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应当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6.5.6.2.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

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6.5.6.3.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含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时，其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即评标价=投标报价-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报价×10%。

26.5.6.4.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其价格给予2%的扣除，即评标价=联合体投标报价-联合体投标报价×2%。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25.5.6.3条规定给予其价格扣除。

26.5.7. 评分标准

（1）价格部分（满分30分）

（2）商务技术部分（满分70分）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标段一至标段四评分细则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评分（30 分）			
1	价格	30 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 30%）×100
商务技术评分（70 分）			
2	技术性能参数响应性	15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指标、无负偏离得 15 分；所投产品要求低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出现负偏离，此项不得分。
3	源头溯源	5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具有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追系统的得 5 分，系统需涵盖①种源管理、②基地管理、③质量管理、④药材储运、⑤药材追溯、⑥物资管理、⑦文件管理，覆盖中药材⑧鉴定、⑨检疫、⑩来源管理，确保中药材基源准确性，以上内容缺失一项扣 0.5 分，提供系统操作界面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没有或未提供不得分。
4	样品评审	12	根据所提供样品种类的完整性以及样品品质(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色泽、气味、触觉，以及表面及切面纹理等)进行评分： ①样品完整且样品形状、大小、长短、薄厚适宜，色泽自然，气味醇正，无异味，表面及切面纹理及质感清晰自然，无杂质，得 12 分； ②样品完整或基本完整，且样品形状、大小、长短、薄厚较为适宜，色泽自然，气味较醇正，表面及切面纹理及质感较为清晰自然，无明显杂质，得 8 分； ③样品完整或基本完整，且样品形状、大小、长短、薄厚适宜性一般，色泽较为自然，气味较醇正，表面及切面纹理及质感略有欠缺，无明显杂质，得 4 分； ④样品形状、大小、长短、薄厚不十分均匀，色泽基本正常，气味基本无异味，表面及切面纹理及质感不佳，或有明显杂质的，得 1 分； ⑤未提供样品不得分；出现 1 种及以上假劣药品样品，该项不计分。
5	产品质量	5	投标企业应按照《中国药典》四部检验通则要求保证产品的质量,进行的相关项目的检测应有符合要求的报告，根据所投产品提供相应的出厂检测报告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完整提供得 5 分，每缺少一个产品的检测报告扣 0.5 分，扣完为止。（检验报告里应该有品名、规格、批号、报告日期、报告书编号、检验依据、检验项目、标准规定、检验结果、结论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不计分）
6	配送车辆	3	配送车辆：投标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运输车辆： 1. 投标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普通运输车辆≥3 台，得 3 分； 2. 投标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普通运输车辆≥2 台，得 2 分； 3. 投标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普通运输车辆≥1 台，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证明材料注意要求： 1. 若车辆为投标供应商自有车辆，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车辆的有效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若车辆为投标供应商租赁车辆，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车辆有效的行驶证、租赁协议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以上资料均需提供上述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7	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12	售后服务方案(8分)(包括但不限于退换货措施、针对医疗纠纷、药检质量问题、不良反应等特殊情况的应对措施)及服务承诺(4分)(包括但不限于应急供货、质量保证的承诺)进行综合评审。供应商每提供一项以上内容，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内容完整清晰的，得2分，最多得12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是指：内容等与本项目对应，不存在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的情形，不存在内容无法实施或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不存在套用其他项目的情形。)任意一项内容缺失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不足(存在不足是指逻辑不严谨、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实操性不强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扣1分，直至本项12分扣完为止。
8	场地投入	6	中药饮片仓储面积、存放能力：具有仓储场地的： 场地面积$>500\text{ m}^2$，得3分； $500\text{ m}^2 \geq \text{场地面积} > 300\text{ m}^2$，得2分；$300\text{ m}^2 \geq \text{场地面积} > 100\text{ m}^2$，得1分； 没有不得分； 具有保鲜室的： 场地面积$>100\text{ m}^2$，得3分； $100\text{ m}^2 \geq \text{场地面积} > 50\text{ m}^2$，得2分；$50\text{ m}^2 \geq \text{场地面积} > 10\text{ m}^2$，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 1. 场地以购房合同或租赁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该场地为投标人自有的相关证明文件为准； 2. 保鲜室除提供上述资料外另须提供图片，否则不得分。
9	人员要求	9	①投标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质量管控人员(需具有执业中药师资格证)、调度人员、配送人员、售后服务人员等5人或以上；满足得5分；每缺少一人扣1分。 注：提供专业人员资格证明扫描件、提供拟派专职人员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②需提供至少1名常驻专职人员，配合采购人完成草药房工作需求。满足得2分，每增加1名加1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提供常驻专职人员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10	项目业绩	3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每项1分，最高得3分。未附业绩证明资料的不得分。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评标小组根据评标情况写出评标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向采购人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排序。

26.6.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

26.7. 开标后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87 号令）等相关规定执行。

27. 纪律和保密事项

27.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27.2.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7.3.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小组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7.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权利。

27.5.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六、授予合同

28.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28.1.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上发布中标结果。

28.2.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 1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 履约保证金

29.1. 履约保证金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 2 %。

说明：

①中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应以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按合同预算金额的 2%)。如发生违约，采购

人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于合同期满或合同中止后结算。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采购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②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采购人将把履约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给中标人。

③如履约保证金是以保函的形式提交，则保函有效期至少到项目验收合格后；如保函期限届满前 30 天内，项目还未完成，乙方应立即向保函出具单位申请延续保函期限，延续期限不少于 6 个月。

30. 合同签订

- 30.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30.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30.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须将所签订的合同原件交至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归档。
- 30.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0.5.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0.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七、询问或质疑

31. 询问

- 3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2. 质疑

- 32.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且满足参加投标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 32.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人/招标代理公司

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八、其他

33. 中标服务费

33.1. 中标方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33.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以实际中标金额为基准计取）。

33.3. 中标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33.4. 中标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账号：

账户名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伊犁第一分公司

银行开户名称：中国农业银行伊宁滨河支行

账号：30101601040005228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 采购技术参数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中药饮片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相关规定，要求产地地道、品质、干湿度、切片均匀、炮制规范等，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提供药品的质量负有全面责任，因药品质量问题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药典未收载品种，应符合执行 2020 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及《全国中药炮制规范》或者 2020 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药维吾尔药饮片炮制规范》等相关法定质量标准；药品名称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或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规范名称。

(2) 如果由于质量问题需要回收药品，投标人有义务尽快通知采购人，并按采购人能够认同的质量标准重新供货并承担所需费用。

(3) 投标人须具备相应的常温仓库、冷藏库以及配送车辆。

(4) 药品质量评定：药品质量要严格把关，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必须与采购人签订“质量保证协议书”，并向医院提供每一批（次）中药饮片的质量检验报告。

(5) 投标人应具有保障药品质量安全的仓储条件，应有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完备。建立质量监督组，重点抽查易霉变、虫蛀、结串、泛油的品种。做好药品的质控、质检工作，保证供应药品的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地方饮片标准或炮制规范等并满足采购人验收标准的要求。对质量不符合我院要求的中药饮片品种予以退货处理。发现同一中药饮片品种不符合要求达三次，更换该品种供应企业。

(6) 本项目所需中药饮片**最低要求**为统货，供应企业需按照采购人验收标准提供所投标段中药饮片的产地、规格和价格。并提供样品，附检验合格单和报价单。中标饮片样品留样备查一年。供应企业在供货时必须交付不低于评标时质量的中药饮片，入库验收时如发现与评标留样样品不相符的，拒收该批药品。

(7) 供应商必须在医院要求的时限内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必要时本地供货公司应一日多次送货。急需药品 10 小时内配送到位，一般药品的配送，疆内供货商不超过 3 天，疆外供货商最长不超过 7 天，节假日必须照常配送。

(8) 中标企业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提供配送服务。但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中标人遇到妨碍配送和提供伴随服务的情况，确实无法配送，则需提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向其他供应商（包括本项目中标的其他三个供应商）进行采购。中标人需承担另行采购价格与中标人中标金额之间的价差。中标人还需承担违约责任，按照 0.2 万元/天/品种（按缺货天数计算）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直至采购人获得相应的品种止，违约金和另行采购的价差采购人有权从应付款项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追索且有权取消中标人服务资格。

(9) 如遇到国家及自治区药品政策变化时，严格按照国家及自治区药品政策执行。

(10) 本次采购对于中药饮片单品的上限控制价格已考虑中药饮片市场价格受产地环境、气候、需求、产量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按照年平均价格设定，投标人应充分评估产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付款按投标报价配送结算，在合同期内不作

调整。

(11) 投标人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违法违纪行为，如未发生生产、销售假劣药品的行为（提供承诺书）。

(12) 投标人无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方面的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

(13) 投标人在类似供货合作中无恶意终止合同行为，如低价中标后恶意断供的行为（提供承诺书）。

(14) 供应商对配送的中药饮片（非院方及患者原因或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投诉、纠纷，能协助采购人做好患者的协调工作（提供承诺书）。

(15) 中标企业签订合同后要严格执行招标细则及合同要求，诚信经营。如发生毒性中药饮片、其他管制类中药饮片、批准文号管理中药品种或者其他需要特殊生产、经营的中药品种在中标后恶意断供的行为，则立即与该供应企业终止合同。如发生大量品种恶意断供的行为，则立即与该供应企业终止合同。

(16) 中标单位必须保证签订采购合同时，具备履行合同义务所需的法定资质和资格（包括授权许可），并保证资质和资格在合同期内持续有效。合同期内，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正副本）、检验报告书等资料到期前，应主动将变更后的最新有效证明文件报送采购人。否则，采购人有权暂停或取消中标中药饮片的供货资格。药品生产企业/中标单位企业名称等信息变更后，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办理备案手续。逾期未办理备案的，采购人有权暂停或取消中标中药饮片的供货资格。

(17) 中标周期为一年，中标周期内如遇有中标品种进入政府集中带量采购目录，则严格执行国家政策。

(18) 中标周期内如临床需新增中药品种，则各标段中标企业需分别按照要求提供样品、质检报告单、报价单。医院药事委员会在纪检监督下对质量和价格进行打分，选定最终供应商。

(19) 供应企业必须保证中药饮片质量，执行中标价格的前提下按约定的中药饮片品种、规格、数量等供货，并提供销售清单及质量检验合格报告单等。不得以任何借口（如无货，采购量少等）不执行中药饮片采购计划从而影响采购方的临床用药，确保临床用药不断档。如确遇采购清单中某些药品无法供应或者货源企业断货，须提前告知采购方，采购方有权取消供应企业本批该药品的供货资格。

(20) 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实物供现场评测：开标前，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第三部分《采购需求》提供所投标段要求样品，各投标供应商须单独提供所述样品，需在样品包装箱外以明显标识张贴样品清单及样品数量，并显示供应商名称。所提供样品须与投标文件内所投产品一致，且每个品种只能提供一种样品，投标供应商需按每种原厂最小包装规格准备样品，标签标注药品的名称、产地及生产厂家。如未按规定提供所有样品，则不作为评标依据，对评标结果产生的不良影响，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样品递交地址：新疆伊犁州伊宁市北京路香水湾精品酒店 B5 商业楼 5 楼综合部。

联系人：王中强，联系电话：15599675202

样品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

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开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约验收的参考。

第二部分 标项采购清单

中药饮片标项一采购清单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等级	单位	用量	控制价 (元/kg)	投标方报价 (元/kg)	产地注明具体生产地址	药品生产企业名称	样品	资质或证明材料要求
1	阿胶	统货	kg	以医院实际采购量为准	14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	艾叶	统货	kg		3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	白莲子	统货	kg		7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	白茅根	统货	kg		4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5	白芍	统货	kg		1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6	白术	统货	kg		3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7	薄荷	统货	kg		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8	补骨脂	统货	kg		5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9	苍术	统货	kg		18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0	车前子	统货	kg		7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1	陈皮	统货	kg		2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2	赤芍	统货	kg		1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3	川楝子	统货	kg		2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4	党参片	统货	kg		3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5	豆蔻	统货	kg		13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6	杜仲	统货	kg		5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7	法半夏	统货	kg		2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8	防风	统货	kg		2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9	佛手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0	茯苓	统货	kg		6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1	干石斛	统货	kg		18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2	狗脊	统货	kg		9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3	广金钱草	统货	kg		3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4	桂枝	统货	kg		2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5	积雪草	统货	kg		5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6	金樱子	统货	kg		6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7	菊花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8	橘核	统货	kg		3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9	苦参	统货	kg		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0	款冬花	统货	kg		10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1	昆布	统货	kg		6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2	六月雪	统货	kg		4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3	龙眼肉	统货	kg		11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4	芦根	统货	kg		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5	鹿角胶	统货	kg		10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6	马鞭草	统货	kg		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7	没药	统货	kg		17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8	木香	统货	kg		7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9	牛蒡子	统货	kg		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0	牛膝	统货	kg		6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1	女贞子	统货	kg		1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2	炮姜	统货	kg		6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3	佩兰	统货	kg		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4	枇杷叶	统货	kg		2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5	蒲黄	统货	kg		1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6	前胡	统货	kg		28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7	羌活	统货	kg		34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8	益智仁	统货	kg		15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9	玉竹	统货	kg		10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50	远志	统货	kg		56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中药饮片标项二采购清单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等级	单位	用量	控制价 (元/kg)	投标方报价 (元/kg)	产地注明具体生产地址	药品生产企业名称	样品	资质或证明材料要求
1	肉桂	统货	kg	以医院实际采购量为准	4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	乳香	统货	kg		11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	三棱	统货	kg		4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	三七粉	统货	kg		3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5	桑白皮	统货	kg		7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6	桑寄生	统货	kg		2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7	沙苑子	统货	kg		26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8	砂仁	统货	kg		3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9	山药	统货	kg		7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0	山萸肉	统货	kg		15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1	蛇床子	统货	kg		7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2	射干	统货	kg		24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3	升麻	统货	kg		21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4	生石膏	统货	kg		1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5	石菖蒲	统货	kg		18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6	首乌藤	统货	kg		3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7	熟地黄	统货	kg		5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8	丝瓜络	统货	kg		14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9	酸枣仁	统货	kg		10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0	桃仁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1	藤梨根	统货	kg		3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2	天冬	统货	kg		19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3	天花粉	统货	kg		9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4	天麻	统货	kg		43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5	葶苈子（南葶苈子）	统货	kg		3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6	土茯苓	统货	kg		7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7	菟丝子	统货	kg		7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8	瓦楞子	统货	kg		1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9	威灵仙	统货	kg		20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0	乌梅	统货	kg		4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1	乌药	统货	kg		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2	吴茱萸	统货	kg		11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3	五灵脂	统货	kg		28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4	五味子	统货	kg		1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5	西洋参	统货	kg		75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6	豨薟草	统货	kg		2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7	细辛	统货	kg		87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8	夏枯草	统货	kg		6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9	仙鹤草	统货	kg		2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0	香附	统货	kg		3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1	香橼	统货	kg		5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2	小茴香	统货	kg		4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3	薤白	统货	kg		12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4	辛夷	统货	kg		31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5	续断片	统货	kg		6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6	玄参	统货	kg		4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7	延胡索	统货	kg		33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8	茵陈	统货	kg		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9	郁金	统货	kg		5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中药饮片标项三采购清单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等级	单位	用量	控制价 (元/kg)	投标方报价 (元/kg)	产地注明具体生产地址	药品生产企业名称	样品	资质或证明材料要求
1	白花蛇舌草	统货	kg	以医院实际采购量为准	4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	白芥子	统货	kg		3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	地黄	统货	kg		5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	独活	统货	kg		6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5	蝉蜕	统货	kg		20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6	大黄	统货	kg		6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7	煅龙骨	统货	kg		47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8	煅牡蛎	统货	kg		1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9	丁香	统货	kg		15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0	淡竹叶	统货	kg		4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1	莪术	统货	kg		4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2	防己	统货	kg		5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3	凤尾草	统货	kg		13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4	浮小麦	统货	kg		2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5	番泻叶	统货	kg		2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6	干姜	统货	kg		5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7	鬼箭羽	统货	kg		2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8	瓜蒌	统货	kg		7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9	高良姜	统货	kg		9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0	枸杞子	统货	kg		8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1	骨碎补	统货	kg		1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2	钩藤	统货	kg		18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3	谷芽	统货	kg		2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4	干益母草	统货	kg		2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5	合欢花	统货	kg		32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6	黄精	统货	kg		14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7	花椒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8	槐米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9	滑石	统货	kg		1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0	海藻	统货	kg		5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1	僵蚕	统货	kg		38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2	酒大黄	统货	kg		6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3	制附子（黑顺片）	统货	kg		15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4	虎杖	统货	kg		3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5	姜半夏	统货	kg		2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6	荆芥	统货	kg		3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7	鸡内金	统货	kg		3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8	净山楂	统货	kg		3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9	鸡血藤	统货	kg		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0	苦杏仁	统货	kg		8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1	龙骨	统货	kg		4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2	连翘	统货	kg		24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3	六神曲	统货	kg		2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4	络石藤	统货	kg		2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5	蜜甘草	统货（须提供相关资料，如《甘	kg		7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6	麻黄		kg		4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7	蜜麻黄	草、麻黄(收购)经营许可证》或与麻黄、蜜麻黄等中药材相关的特殊经营许可证或类似证明文件)	kg		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8	牡蛎	统货	kg		1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9	紫菀	统货	kg		241.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50	栀子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中药饮片标项四采购清单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等级	单位	用量	控制价 (元/kg)	投标方报价 (元/kg)	产地注明具 体生产地址	药品生产 企业名称	样品	资质或证明 材料要求
1	白薇	统货	kg	以医 院实 际采 购量 为准	8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	白芷	统货	kg		6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	柏子仁	统货	kg		27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	半枝莲	统货	kg		3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5	北败酱草	统货	kg		2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6	北柴胡	统货	kg		3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7	草豆蔻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8	车前草	统货	kg		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9	穿破石	统货	kg		5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0	醋鳖甲	统货	kg		3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1	醋甘遂	统货	kg		3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2	醋龟甲	统货	kg		26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3	淡豆豉	统货	kg		5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4	地骨皮	统货	kg		24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5	冬瓜子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6	茯神	统货	kg		1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7	葛根	统货	kg		3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8	枸骨叶	统货	kg		11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19	广藿香	统货	kg		4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0	龟甲胶	统货	kg		18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1	合欢皮	统货	kg		6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2	厚朴	统货	kg		38.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3	黄柏	统货	kg		18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4	火麻仁	统货	kg		7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5	麦芽	统货	kg		1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6	玫瑰花	统货	kg		14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7	绵茵陈	统货	kg		5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8	墨旱莲	统货	kg		3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29	牡丹皮	统货	kg		223.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0	芡实	统货	kg		7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1	青蒿	统货	kg		1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2	青皮	统货	kg		2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3	全蝎	统货	kg		360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4	薏苡仁	统货	kg		3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5	淫羊藿	统货	kg		305.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6	玉米须	统货	kg		3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7	皂角刺	统货	kg		106.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8	泽泻	统货	kg		4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39	赭石	统货	kg		10.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0	浙贝母	统货	kg		28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1	知母	统货	kg		8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2	枳壳	统货	kg		5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3	枳实	统货	kg		7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4	制天南星	统货	kg		119.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5	猪苓	统货	kg		294.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6	竹茹	统货	kg		3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7	紫石英	统货	kg		22.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48	紫苏叶	统货	kg		67.0				提供	附检验合格单

中药饮片质量验收标准

序号	品种	来源	产地	性状	备注
1	阿胶	马科驴的干燥皮或鲜皮经煎煮、浓缩制成的固体胶	山东 北京 新疆	长方形块、方形块或丁状，棕色至黑褐色，有光泽。质硬而脆，断面光亮，碎片对光照视呈棕色半透明状。气微，味微甘。	批准文号 管理溶解 后无残渣
2	艾叶	菊科艾的干燥叶	湖北	本品多皱缩、破碎，有短柄。完整叶片展平后呈卵状椭圆形，羽状深裂，裂片椭圆状披针形，边缘有不规则的粗锯齿；上表面灰绿色或深黄绿色，有稀疏的柔毛和腺点；下表面密生灰白色绒毛。质柔软。气清香，味苦。	
3	白花蛇舌草	茜草科植物白花蛇舌草的全草	江西或 湖北	本品常缠结成团，灰绿色或灰褐色。主根单一，略弯曲，须根多茎纤细，圆柱形或类方形，具纵棱。叶对生，无柄，叶片多卷缩，完整叶片展开后呈条状或条状披针形。花偶见，单生或双生于叶腋，具短柄。蒴果扁球形，直径2~3mm，两侧各有一条纵沟，花萼宿存，顶端4齿裂，边缘具短刺毛。气微，味淡。	无霉变， 净度高， 色新鲜， 两年内效 期
4	白茅根	禾本科白茅的干燥根茎		呈圆柱形的段。外表皮黄白色或淡黄色，微有光泽，具纵皱纹，有的可见稍隆起的节。切面皮部白色，多有裂隙，放射状排列，中柱淡黄色或中空，易与皮部剥离。气微，味微甜	无硫，自 然色
5	白术	菊科植物白术干燥根茎	亳州	本品呈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灰黄色或灰棕色。切面黄白色至淡棕色，散生棕黄色的点状油室，木部具放射状纹理；烘干者切面角质样，色较深或有裂隙。气清香，味甘、微辛，嚼之略带黏性。	如意头大 而多，黏 牙，油点 明显
6	白薇	萝藦科植物白薇或蔓生白薇的干燥根和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根茎不规则形，可见圆形凹陷的茎痕，结节处残存多数簇生的根。根细，直径小于0.2cm，表面棕黄色。切面皮部类白色或黄白色，木部较皮部窄小，黄色。质脆。气微，味微苦。	
7	白芷	伞形科白芷或杭白芷的干燥根	安徽、 河北	本品呈类圆形的厚片。外表皮灰棕色或黄棕色。切面白色或灰白色，具粉性，形成层环棕色，近方形或近圆形，皮部散有多数棕色油点。气芳香，味辛、微苦。	低硫或无 硫，直径 1.5cm以 上
8	柏子仁	本品为柏科植物侧柏的干燥成熟种仁		本品呈长卵形或长椭圆形，长4~7mm，直径1.5~3mm。表面黄白色或淡黄棕色，外包膜质内种皮，顶端略尖，有深褐色的小点，基部钝圆。质软，富油性。	无泛油、 净度高、

				气微香，味淡。	无霉变
9	北败酱草	败酱草科黄花败酱或白花败酱的干燥全草		本品为不规则的段，根、茎、叶、花、果实混合。根茎圆柱形，表面暗棕色至紫棕色，有节，节上有细根。茎圆柱形，表面黄绿色或黄棕色，节明显，常有倒生的毛；质脆，切面中部有髓或呈空洞。叶片薄，多卷缩、破碎。叶分裂或部分裂，边缘有粗锯齿，上表面深绿色或黄棕色，下表面色较浅，两面疏生白色茸毛。气特异，味微苦。	臭败酱
10	半枝莲	唇形科半枝莲的干燥全草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方柱形，中空，表面暗紫色或棕绿色。叶对生，多破碎，上表面暗绿色，下表面灰绿色。花萼下唇裂片钝或较圆；花冠唇形，棕黄色或浅蓝紫色，被毛。果实扁球形，浅棕色。气微，味微苦。	
11	薄荷	唇形科薄荷的干燥地上部分	江苏	呈不规则的段。茎方柱形，表面紫棕色或淡绿色，具纵棱线，棱角处具茸毛。切面白色，中空。叶多破碎，上表面深绿色，下表面灰绿色，稀被茸毛。轮伞花序腋生，花萼钟状，先端5齿裂，花冠淡紫色。揉搓后有特殊清凉香气，味辛凉。	叶>30%
12	草豆蔻	姜科植物草豆蔻的干燥近成熟种子。		本品为类球形的种子团，直径1.5~2.7cm。表面灰褐色，中间有黄白色的隔膜，将种子团分成3瓣，每瓣有种子多数，粘连紧密，种子团略光滑。种子为卵圆状多面体，长3~5mm，直径约3mm，外被淡棕色膜质假种皮，种脊为一条纵沟，一端有种脐；质硬，将种子沿种脊纵剖两瓣，纵断面观呈斜心形，种皮沿种脊向内伸入部分约占整个表面积的1/2；胚乳灰白色。气香，味辛、微苦。	
13	北柴胡	伞形科柴胡或狭叶柴胡的干燥根	内蒙、河北	北柴胡呈不规则厚片。外表皮黑褐色或浅棕色，具纵皱纹和支根痕。切面淡黄白色，纤维性。质硬。气微香，味微苦。	用北柴胡，直径>0.3cm
14	蝉蜕	蝉科昆虫黑蚱的若虫羽化时脱落的皮壳。		本品略呈椭圆形而弯曲，长约3.5cm，宽约2cm。表面黄棕色，半透明，有光泽。头部有丝状触角1对，多已断落，复眼突出。额部先端突出，口吻发达，上唇宽短，下唇伸长成管状。胸部背面呈十字形裂开，裂口向内卷曲，脊背两旁具小翅2对；腹面有足3对，被黄棕色细毛。腹部钝圆，共9节。体轻，中空，易碎。气微，味淡。	水洗货
15	车前草	车前科植物车前或平车前的干燥全草。		本品为不规则的段。根须状或直而长。叶片皱缩，多破碎，表面灰绿色或污绿色，脉明显。可见穗状花序。气微，味微苦。	

16	车前子	车前科植物车前或平车前的干燥成熟种子		本品呈椭圆形、不规则长圆形或三角状长圆形，略扁，长约2mm，宽约1mm。表面黄棕色至黑褐色，有细皱纹，一面有灰白色凹点状种脐。质硬。气微，味淡。	
17	陈皮	芸香科植物橘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成熟果皮。	湖北、湖南、四川	本品呈不规则的条状或丝状。外表面橙红色或红棕色，有细皱纹和凹下的点状油室。内表面浅黄白色，粗糙，附黄白色或黄棕色筋络状维管束。气香，味辛、苦。	切丝，两年以上货
18	赤芍	毛茛科植物芍药或川赤芍的干燥根	内蒙	类圆形切片，外表皮棕褐色，切面粉白色或粉红色，皮部窄，木部放射状纹理明显，有的还有裂隙	用芍药
19	川牛膝	苋科植物川牛膝的干燥根	四川	本品呈圆形或椭圆形薄片。外表皮黄棕色或灰褐色。切面浅黄色至棕黄色。可见多数排列成数轮同心环的黄色点状维管束。气微，味甜	选货，低硫，无泛油
20	大黄	蓼科植物掌叶大黄、唐古特大黄或药用大黄的干燥根和根茎。	甘肃	本品呈不规则类圆形厚片或块，大小不等。外表皮黄棕色或棕褐色，有纵皱纹及疙瘩状隆起。切面黄棕色至淡红棕色，较平坦，有明显散在或排列成环的星点，有空隙。	掌叶大黄，色黄个大，类圆形厚片，星点明显，直径3cm以上
21	制天南星	本品为天南星的炮制加工品	四川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形的薄片。黄色或淡棕色，质脆易碎，断面角质状。	气微、味涩，微麻。
22	淡豆豉	豆科大豆的成熟种子发酵加工品		取桑叶、青蒿各70~100g，加水煎煮，滤过，煎液拌入净大豆1000g中，俟吸尽后，蒸透，取出，稍晾，再置容器内，用煎过的桑叶、青蒿渣覆盖，闷使发酵至黄衣上遍时，取出，除去药渣，洗净，置容器内再闷15~20天，至充分发酵、香气溢出时，取出，略蒸，干燥，即得。【性状】本品呈椭圆形，略扁，长0.6~1cm，直径0.5~0.7cm。表面黑色，皱缩不平。质柔软，断面棕黑色。气香，味微甘。	表面被白霜，断面棕黑色

23	地骨皮	茄科枸杞或宁夏枸杞的干燥根皮		本品呈筒状或槽状，长短不一。外表面灰黄色至棕黄色，粗糙，有不规则纵裂纹，易成鳞片状剥落。内表面黄白色至灰黄色，较平坦，有细纵纹。体轻，质脆，易折断，断面不平坦，外层黄棕色，内层灰白色。气微，味微甘而后苦。	先甜后苦，用根皮
24	丁香	桃金娘科丁香的干燥花蕾		本品略呈研棒状，长1~2cm。花冠圆球形，直径0.3~0.5cm，花瓣4，复瓦状抱合，棕褐色或褐黄色，花瓣内为雄蕊和花柱，搓碎后可见众多黄色细粒状的花药。萼筒圆柱状，略扁，有的稍弯曲，长0.7~1.4cm，直径0.3~0.6cm，红棕色或棕褐色，上部有4枚三角状的萼片，十字状分开。质坚实，富油性。气芳香浓烈，味辛辣、有麻舌感。	气味浓烈
25	豆蔻	姜科植物白豆蔻或爪哇白豆蔻的干燥成熟果实。按产地不同分为“原豆蔻”和“印尼白蔻”。		原豆蔻 呈类球形，直径1.2~1.8cm。表面黄白色至淡黄棕色，有3条较深的纵向槽纹，顶端有突起的柱基，基部有凹下的果柄痕，两端均具浅棕色绒毛。果皮体轻，质脆，易纵向裂开，内分3室，每室含种子约10粒；种子呈不规则多面体，背面略隆起，直径3~4mm，表面暗棕色，有皱纹，并被有残留的假种皮。气芳香，味辛凉略似樟脑。	用原豆蔻
26	独活	伞形科植物重齿毛当归的干燥根	陕西、甘肃	本品呈类圆形薄片。外表皮灰褐色或棕褐色，具皱纹。切面皮部灰白色至灰褐色，有多数散在棕色油点，木部灰黄色至黄棕色，形成层环棕色。有特异香气。味苦、辛、微麻舌。	直2.5cm以上，味浓，无硫，无泛油
27	煅龙骨	龙骨的炮制品		本品为不规则的碎粒或粗粉，灰白色或灰褐色，质轻，酥脆易碎，表面显粉性，吸舌力强。	颗粒状，质酥脆
28	煅牡蛎	牡蛎的炮制品		本品为不规则的碎块或粗粉。灰白色。质酥脆，断面层状	
29	法半夏	半夏的炮制加工品	湖北	取半夏，大小分开，用水浸泡至内无干心，取出；另取甘草适量，加水煎煮二次，合并煎液，倒入用适量水制成的石灰液中，搅匀，加入上述已浸透的半夏，浸泡，每日搅拌1~2次，并保持浸液pH值12以上，至剖面黄色均匀，口尝微有麻舌感时，取出，洗净，阴干或烘干，即得。每100kg净半夏，用甘草15kg、生石灰10kg。【性状】本品呈类球形或破碎成不规则颗粒状。表面淡黄白色、黄色或棕黄色。质较松脆或硬脆，断面黄色或淡黄色，颗粒者质稍硬脆。气微，味淡略甘、微有麻舌感。	直径1cm以上球形，畸形不大于5%

30	番泻叶	豆科狭叶番泻或尖叶番泻的干燥小叶		狭叶番泻 呈长卵形或卵状披针形，长 1.5~5cm，宽 0.4~2cm，叶端急尖，叶基稍不对称，全缘。上表面黄绿色，下表面浅黄绿色，无毛或近无毛，叶脉稍隆起。革质。气微弱而特异，味微苦，稍有黏性。	狭叶番泻
31	防风	伞形科防风的干燥根	黑龙江、内蒙	本品为圆形或椭圆形的厚片。外表皮灰棕色或棕褐色，有纵皱纹、有的可见横长皮孔样突起、密集的环境或残存的毛状叶基。切面皮部棕黄色至棕色，有裂隙，木部黄色，具放射状纹理。气特异，味微甘	野生品
32	防己	防己科粉防己的干燥根		本品呈类圆形或半圆形的厚片。外表皮淡灰黄色。切面灰白色，粉性，有稀疏的放射状纹理。气微，味苦。	粉防己，粉性足
33	凤尾草	为凤尾蕨科植物井栏边草的干燥全草		本品长 25~70cm。根茎短，密生棕褐色披针形的鳞片及弯曲的细根。叶二型，丛生，灰绿色或绿色；叶柄细而有棱，长 10~30cm，禾秆色或棕绿色；能育叶片为一回羽状分裂，下部羽片常具 2~3 枚小羽片，羽片及和小羽片下面边缘连续着生，覆有膜质的囊群盖；不育叶的羽片和小羽片较宽，边缘有锯齿。气微，味淡或稍涩。	
34	佛手	芸香科佛手的干燥果实	广东、广西	本品为类椭圆形或卵圆形的薄片，常皱缩或卷曲，长 6~10cm，宽 3~7cm，厚 0.2~0.4cm。顶端稍宽，常有 3~5 个手指状的裂瓣，基部略窄，有的可见果梗痕。外皮黄绿色或橙黄色，有皱纹和油点。果肉浅黄白色或浅黄色，散有凹凸不平的线状或点状维管束。质硬而脆，受潮后柔韧。气香，味微甜后苦。	气味浓香，质柔韧
35	茯苓	多孔菌科真菌茯苓的干燥菌核。多于 7~9 月采挖，挖出后除去泥沙，堆置“发汗”后，摊开晾至表面干燥，再“发汗”，反复数次至现皱纹、内部水分大部散失后，阴干，称为“茯苓个”；或将鲜茯苓按不同部位切制，阴干，分别称为“茯苓块”和“茯苓片”。		茯苓个呈类球形、椭圆形、扁圆形或不规则团块，大小不一。外皮薄而粗糙，棕褐色至黑褐色，有明显的皱缩纹理。体重，质坚实，断面颗粒性，有的具裂隙，外层淡棕色，内部白色，少数淡红色，有的中间抱有松根。气微，味淡，嚼之粘牙。茯苓块为去皮后切制的茯苓，呈立方块状或方块状厚片，大小不一。白色、淡红色或淡棕色。茯苓片为去皮后切制的茯苓，呈不规则厚片，厚薄不一。白色、淡红色或淡棕色。	茯苓块，质地实，碎屑小于 5%

36	茯神	多孔菌科真菌茯苓带有松根的自然长成的菌核的加工炮制品		本品呈不规则的厚片或块。切面粉白色，松根切面棕黄色，可见圈状纹理（年轮），可见松根皮部与木部之间有菌肉。无臭，味淡，嚼之黏牙。	质地实，茯神木不超过 3cm
37	浮小麦	禾本科植物小麦的干燥轻浮瘪瘦果实。麦收后，采收瘪瘦而轻浮的及未脱净皮的麦皮粒，晒干。		本品呈长圆形，长约 6mm，直径 1.5~2.5mm，表面黄白色或浅黄棕色，略皱缩，腹面中央有一纵行深沟，顶端钝形，具黄白色柔毛，另一端略尖，质较硬，断面白色，粉性。气弱，味淡。	轻浮、无霉变虫蛀
38	干姜	姜科姜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片块状，厚 0.2~0.4cm。	干姜片，无硫或低硫，味辛辣质坚实
39	高良姜	姜科高良姜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形的薄片。外表皮棕红色至暗棕色，有的可见环节和须根痕。切面灰棕色至红棕色，外周色较淡，具多数散在的筋脉小点，中心圆形，约占 1/3。气香，味辛辣。	高良姜片味辛辣
40	葛根	豆科野葛的干燥根		本品呈不规则的厚片、粗丝或边长为 0.5~1.2cm 的方块。切面浅黄棕色至棕黄色。质韧，纤维性强。气微，味微甜	
41	钩藤	茜草科植物钩藤、大叶钩藤、毛钩藤、华钩藤或无柄果钩藤的干燥带钩茎枝。		本品茎枝呈圆柱形或类方柱形，长 2~3cm，直径 0.2~0.5cm。表面红棕色至紫红色者具细纵纹，光滑无毛；黄绿色至灰褐色者有的可见白色点状皮孔，被黄褐色柔毛。多数枝节上对生两个向下弯曲的钩（不育花序梗），或仅一侧有钩，另一侧为突起的疤痕；钩略扁或稍圆，先端细尖，基部较阔；钩基部的枝上可见叶柄脱落后的小点状痕迹和环状的托叶痕。质坚韧，断面黄棕色，皮部纤维性，髓部黄白色或中空。气微，味淡。	用钩藤双钩，钩枝粗壮，枝梗短，杆少
42	枸杞子	茄科植物宁夏枸杞的干燥成熟果实。夏、秋二季果实呈红色时采收，热风烘干，除去果梗，或晾至皮皱后，晒干，除去果梗	宁夏	本品呈类纺锤形或椭圆形，长 6~20mm，直径 3~10mm。表面红色或暗红色，顶端有小突起状的花柱痕，基部有白色的果梗痕。果皮柔韧，皱缩；果肉肉质，柔润。种子 20~50 粒，类肾形，扁而翘，长 1.5~1.9mm，宽 1~1.7mm，表面浅黄色或棕黄色。气微，味甜。	类纺锤形，无硫无返碱现象，先甜后苦

43	谷芽	禾本科植物粟的成熟果实经发芽干燥的炮制加工品。将粟谷用水浸泡后，保持适宜的温、湿度，待须根长至约 6mm 时，晒干或低温干燥。		本品呈类圆球形，直径约 2mm，顶端钝圆，基部略尖。外壳为革质的稃片，淡黄色，具点状皱纹，下端有初生的细须根，长约 3~6mm，剥去稃片，内含淡黄色或黄白色颖果（小米）1 粒。气微，味微甘。	
44	瓜蒌	葫芦科植物栝楼或双边栝楼的干燥成熟果实。秋季果实成熟时，连果梗剪下，置通风处阴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丝或块状。外表面橙红色或橙黄色，皱缩或较光滑；内表面黄白色，有红黄色丝络，果瓢橙黄色，与多数种子粘结成团。具焦糖气，味微酸、甜。	用瓜蒌，无虫蛀霉变
45	广藿香	唇形科植物广藿香的干燥地上部分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略呈方柱形，表面灰褐色、灰黄色或带红棕色，被柔毛。切面有白色髓。叶破碎或皱缩成团，完整者展平后呈卵形或椭圆形，两面均被灰白色绒毛；基部楔形或钝圆，边缘具大小不规则的钝齿；叶柄细，被柔毛。气香特异，味微苦。	叶>30%
46	广金钱草	豆科植物广金钱草的干燥地上部分。		本品茎呈圆柱形，长可达 1m；密被黄色伸展的短柔毛；质稍脆，断面中部有髓。叶互生，小叶 1 或 3，圆形或矩圆形，直径 2~4cm；先端微凹，基部心形或钝圆，全缘；上表面黄绿色或灰绿色，无毛，下表面具灰白色紧贴的绒毛，侧脉羽状；叶柄长 1~2cm，托叶 1 对，披针形，长约 0.8cm。气微香，味微甘。	杂质不超过 2%，两年内货
47	龟甲胶	龟甲经水煎煮、浓缩制成的固体胶		本品呈长方形或方形的扁块或丁状。深褐色。质硬而脆，断面光亮，对光照视时呈半透明状。气微腥，味淡。	批准文号管理
48	鬼箭羽	卫矛科植物卫矛的带翅的嫩枝或翅状附属物。割取带翅的枝条后，除去过嫩的枝叶及杂质，或收集其翅状物，晒干。		本品枝条呈长圆柱形或四棱形，多分枝，长 20-30cm，直径 0.4-1cm。表面灰绿色或黄绿色，有纵皱纹；四面生有灰褐色片状羽翼（翅），似箭羽；枝坚硬，难折断，断面黄白色。翅为扁平长形薄片，或着生于枝条上，靠近茎部较厚，向外渐薄似刀片；呈灰棕色，有细微致密纵直或微波状弯曲纹理；轻而脆，易折断，断面较平坦，棕黄色。气微，味微苦、涩。	
49	桂枝	樟科肉桂干燥嫩枝。	广西	本品呈类圆形或椭圆形的厚片。表面红棕色至棕色，有时可见点状皮孔或纵棱线。切面皮部红棕色，木部黄白色或浅黄棕色，髓部类圆形或略呈方形，有特异香气，味甜、微辛	外皮紧实未脱落，直径 0.3cm 左

					右
50	海藻	马尾藻科海蒿子（大叶海藻）或羊栖菜（小叶海藻）的干燥体。		大叶海藻皱缩卷曲，黑褐色，有的被白霜，长 30~60cm。主干呈圆柱状，具圆锥形突起，主枝自主干两侧生出，侧枝自主枝叶腋生出，具短小的刺状突起。初生叶披针形或倒卵形，长 5~7cm，宽约 1cm，全缘或具粗锯齿；次生叶条形或披针形，叶腋间有着生条状叶的小枝。气囊胆南星 黑褐色，球形或卵圆形，有的有柄，顶端钝圆，有的具细短尖。质脆，潮润时柔软；水浸后膨胀，肉质，黏滑。气腥，味微咸。小叶海藻较小，长 15~40cm。分枝互生，无刺状突起。叶条形或细匙形，先端稍膨大，中空。气囊腋生，纺锤形或球形，囊柄较长。质较硬。	
51	合欢花	豆科合欢的干燥花序（合欢花）或花蕾（合欢米）		合欢花头状花序，皱缩成团。总花梗长 3~4cm，有时与花序脱离，黄绿色，有纵纹，被稀疏毛茸。花全体密被毛茸，细长而弯曲，长 0.7~1cm，淡黄色或黄褐色，无花梗或几无花梗。花萼筒状，先端有 5 小齿；花冠筒长约为萼筒的 2 倍，先端 5 裂，裂片披针形；雄蕊多数，花丝细长，黄棕色至黄褐色，下部合生，上部分离，伸出花冠筒外。气微香，味淡。	用合欢花，无枝梗
52	合欢皮	豆科合欢的干燥树皮。		本品呈弯曲的丝或块片状。外表面灰棕色至灰褐色，稍有纵皱纹，密生明显的椭圆形横向皮孔，棕色或棕红色。内表面淡黄棕色或黄白色，平滑，具细密纵纹。切面呈纤维性片状，淡黄棕色或黄白色。气微香，味淡、微涩、稍刺舌，而后喉头有不适感	皮厚，皮孔明显
53	制附子（黑顺片）	毛茛科乌头，子根加工品。		为纵切片，上宽下窄，长 1.7~5cm，宽 0.9~3cm，厚 0.2~0.5cm，外皮黑褐色，切面暗黄色，油润具光泽，半透明状，并有纵向导管束。质硬而脆，断面角质样。气微味淡。	半透明倒三角状，直径 1cm 以上
54	厚朴	木兰科厚朴或凹叶厚朴的干燥干皮、根皮及枝皮		本品呈弯曲的丝条状或单、双卷筒状。外表面灰褐色，有时可见椭圆形皮孔或纵皱纹。内表面紫棕色或深紫褐色，较平滑，具细密纵纹，划之显油痕。切面颗粒性，有油性，有的可见小亮星。气香，味辛辣、微苦。	皮厚，去粗皮，有划痕

55	虎杖	蓼科虎杖的干燥根和根茎		本品多为圆柱形短段或不规则厚片，长 1~7cm，直径 0.5~2.5cm。外皮棕褐色，有纵皱纹和须根痕，切面皮部较薄，木部宽广，棕黄色，射线放射状，皮部与木部较易分离。根茎髓中有隔或呈空洞状。质坚硬。气微，味微苦、涩。	味苦，直径大于 1cm
56	花椒	芸香科青椒或花椒干燥成熟果皮	四川	青椒 多为 2~3 个上部离生的小蓇葖果，集生于小果梗上，蓇葖果球形，沿腹缝线开裂，直径 3~4mm。外表面灰绿色或暗绿色，散有多数油点和细密的网状隆起皱纹；内表面类白色，光滑。内果皮常由基部与外果皮分离。残存种子呈卵形，长 3~4mm，直径 2~3mm，表面黑色，有光泽。气香，味微甜而辛。 花椒 蓇葖果多单生，直径 4~5mm。外表面紫红色或棕红色，散有多数疣状突起的油点，直径 0.5~1mm，对光观察半透明；内表面淡黄色。香气浓，味麻辣而持久。	皮厚，椒目少
57	黄柏	芸香科黄皮树的干燥树皮	四川	本品呈丝条状。外表面黄褐色或黄棕色。内表面暗黄色或淡棕色，具纵棱纹。切面纤维性，呈裂片状分层，深黄色。味极苦。	皮厚，去栓皮
58	鸡血藤	豆科密花豆的干燥藤茎		本品为椭圆形、长矩圆形或不规则的斜切片，厚 0.3~1cm。栓皮灰棕色，有的可见灰白色斑，栓皮脱落处显红棕色。质坚硬。切面木部红棕色或棕色，导管孔多数；韧皮部有树脂状分泌物呈红棕色至黑棕色，与木部相间排列呈数个同心性椭圆形环或偏心性半圆形环；髓部偏向一侧。气微，味涩。	
59	积雪草	为伞形科植物积雪草的干燥全草		叶多皱缩破碎，灰绿色，完整的叶圆形或肾形，边缘有钝齿，下面有细毛，叶柄基部具有膜质叶鞘。气特异，味淡微辛	
60	姜半夏	半夏的炮制加工品	湖北	净半夏，大小分开，用水浸泡至内无干心时，取出；另取生姜切片煎汤，加白矾与半夏共煮透，取出，晾干，或晾至半干，干燥；或切薄片，干燥。本品呈片状、不规则颗粒状或类球形。表面棕色至棕褐色。质硬脆，断面淡黄棕色，常具角质样光泽。气微香，味淡、微有麻舌感，嚼之略粘牙。	片状或球状，直径大于 0.5cm
61	荆芥	唇形科植物荆芥的干燥地上部分。夏、秋二季花开到顶、穗绿时采割，除去杂质，晒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呈方柱形，表面淡黄绿色或淡紫红色，被短柔毛。切面类白色。叶多已脱落。穗状轮伞花序。气芳香，味微涩而辛凉。	穗状花序，叶黄绿色，背部有绒毛

62	菊花	菊科植物菊的干燥头状花序。9~11月花盛开时分批采收，阴干或焙干，或熏、蒸后晒干。药材按产地和加工方法不同，分为“亳菊”、“滁菊”、“贡菊”、“杭菊”、“怀菊”。	杭州	亳菊呈倒圆锥形或圆筒形，有时稍压扁呈扇形，直径1.5~3cm，离散。总苞碟状；总苞片3~4层，卵形或椭圆形，草质，黄绿色或褐绿色，外面被柔毛，边缘膜质。花托半球形，无托片或托毛。舌状花数层，雌性，位于外围，类白色，劲直，上举，纵向折缩，散生金黄色腺点；管状花多数，两性，位于中央，为舌状花所隐藏，黄色，顶端5齿裂。瘦果不发育，无冠毛。体轻，质柔润，干时松脆。气清香，味甘、微苦。 滁菊呈不规则球形或扁球形，直径1.5~2.5cm。舌状花类白色，不规则扭曲，内卷，边缘皱缩，有时可见淡褐色腺点；管状花大多隐藏。 贡菊呈扁球形或不规则球形，直径1.5~2.5cm。舌状花白色或类白色，斜升，上部反折，边缘稍内卷而皱缩，通常无腺点；管状花少，外露。 杭菊呈碟形或扁球形，直径2.5~4cm，常数个相连成片。舌状花类白色或黄色，平展或微折叠，彼此粘连，通常无腺点；管状花多数，外露。 怀菊呈不规则球形或扁球形，直径1.5~2.5cm。多数为舌状花，舌状花类白色或黄色，不规则扭曲，内卷，边缘皱缩，有时可见腺点；管状花大多隐藏。	
63	苦参	豆科植物苦参的干燥根。春、秋二季采挖，除去根头和小支根，洗净，干燥，或趁鲜切片，干燥。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形的厚片。外表皮灰棕色或棕黄色，有时可见横长皮孔样突起，外皮薄，常破裂反卷或脱落，脱落处显黄色或棕黄色，光滑。切面黄白色，纤维性，具放射状纹理和裂隙，有的可见同心性环纹。气微，味极苦。	直径大于1.5cm
64	昆布	海带科植物海带或翅藻科植物昆布的干燥叶状体。夏、秋二季采捞，晒干。		海带卷曲折叠成团状，或缠结成把。全体呈黑褐色或绿褐色，表面附有白霜。用水浸软则膨胀成扁平长带状，长50~150cm，宽10~40cm，中部较厚，边缘较薄而呈波状。类革质，残存柄部扁圆柱状。气腥，味咸。昆布卷曲皱缩成不规则团状。全体呈黑色，较薄。用水浸软则膨胀呈扁平的叶状，长宽约为16~26cm，厚约1.6mm；两侧呈羽状深裂，裂片呈长舌状，边缘有小齿或全缘。质柔滑。	厚度大于1.5mm

65	连翘	木犀科植物连翘的干燥果实。秋季果实初熟尚带绿色时采收，除去杂质，蒸熟，晒干，习称“青翘”；果实熟透时采收，晒干，除去杂质，习称“老翘”。	山西	本品呈长卵形至卵形，稍扁，长 1.5~2.5cm，直径 0.5~1.3cm。表面有不规则的纵皱纹和多数突起的小斑点，两面各有 1 条明显的纵沟。顶端锐尖，基部有小果梗或已脱落。青翘多不开裂，表面绿褐色，突起的灰白色小斑点较少；质硬；种子多数，黄绿色，细长，一侧有翅。老翘自顶端开裂或裂成两瓣，表面黄棕色或红棕色，内表面多为浅黄棕色，平滑，具一纵隔；质脆；种子棕色，多已脱落。气微香，味苦。	青翘，果柄少，杂质少。果实饱满，皮厚
66	莲子	睡莲科植物莲的干燥成熟种子。秋季果实成熟时采割莲房，取出果实，除去果皮，干燥。	湖南， 福建	本品略呈类半球形。表面红棕色，有细纵纹和较宽的脉纹。一端中心呈乳头状突起，棕褐色，多有裂口，其周边略下陷。质硬，种皮薄，不易剥离。子叶黄白色，肥厚，中有空隙。气微，味微甘、微涩。	红莲子，两瓣货，去心，无虫蛀
67	六月雪	为茜草科植物白马骨或六月雪的干燥全株的加工炮制品		本品呈不规则小段。茎呈圆柱形，表面浅褐色或枯黄色，直径 2-8mm。质较硬，易折断，断面黄白色，具纤维性，木部宽广，可见同心环纹及放射状纹理，中央有小型的髓部。叶片大多已切断，多皱缩和破碎；展平后完整者呈卵圆形或长卵圆形，黄绿色，全缘。花小，数朵簇生，花冠多已脱落，花萼 5 裂片，披针形。气微，味淡。	
68	生龙骨	为古代哺乳象类、犀类、三趾马、牛类、鹿类等的骨骼化石，由磷灰石、方解石以及少量黏土矿物组成。		本品为不规则的碎块。表面白色或黄白色至淡棕色，多较平滑，有的具纵纹裂隙或具棕色条纹及斑点。质硬，断面不平坦，色白或黄白，有的中空，或有蜂窝状小孔。吸湿性较强，以舌舔之有吸力。无臭，无味。	
69	龙眼肉	无患子科植物龙眼的假种皮。夏、秋二季采收成熟果实，干燥，除去壳、核，晒至干爽不黏。		本品为纵向破裂的不规则薄片，或呈囊状，长约 1.5cm，宽 2~4cm，厚约 0.1cm。棕黄色至棕褐色，半透明。外表面皱缩不平，内表面光亮而有细纵皱纹。薄片者质柔润，囊状者质稍硬。气微香，味甜。	生晒品，红棕色，味甜

70	芦根	禾本科植物芦苇的新鲜或干燥根茎。全年均可采挖，除去芽、须根及膜状叶，鲜用或晒干。		本品呈扁圆柱形段。表面黄白色，节间有纵皱纹。切面中空，有小孔排列成环。	直径 1cm 以上，有光泽，切段
71	鹿角胶	鹿角经水煎煮、浓缩制成的固体胶		本品呈扁方形块或丁状。黄棕色或红棕色，半透明，有的上部有黄白色泡沫层。质脆，易碎，断面光亮。气微，味微甜。	批准文号管理
72	络石藤	夹竹桃科植物络石的干燥带叶藤茎。冬季至次春采割，除去杂质，晒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圆柱形，表面红褐色，可见点状皮孔。切面黄白色，中空。叶全缘，略反卷；革质。气微，味微苦。	
73	麻黄	麻黄科植物草麻黄、中麻黄或木贼麻黄的干燥草质茎。秋季采割绿色的草质茎，晒干。		本品呈圆柱形的段。表面淡黄绿色至黄绿色，粗糙，有细纵脊线，节上有细小鳞叶。切面中心显红黄色。气微香，味涩、微苦。	表面黄绿色，髓部红棕色明显
74	麦芽	禾本科植物大麦的成熟果实经发芽干燥的炮制加工品。将麦粒用水浸泡后，保持适宜温、湿度，待幼芽长至约 5mm 时，晒干或低温干燥。		本品呈梭形，长 8~12mm，直径 3~4mm。表面淡黄色，背面为外稃包围，具 5 脉；腹面为内稃包围。除去内外稃后，腹面有 1 条纵沟；基部胚根处生出幼芽和须根，幼芽长披针状条形，长约 5mm。须根数条，纤细而弯曲。质硬，断面白色，粉性。气微，味微甘。	出芽率不得少于 85%。
75	玫瑰花	蔷薇科植物玫瑰的干燥花蕾。春末夏初花将开放时分批采摘，及时低温干燥。		本品略呈半球形或不规则团状，直径 0.7~1.5cm。残留花梗上被细柔毛，花托半球形，与花萼基部合生；萼片 5，披针形，黄绿色或棕绿色，被有细柔毛；花瓣多皱缩，展平后宽卵形，呈覆瓦状排列，紫红色，有的黄棕色；雄蕊多数，黄褐色；花柱多数，柱头在花托口集成头状，略突出，短于雄蕊。体轻，质脆。气芳香浓郁，味微苦涩。	
76	墨旱莲	菊科植物鳢肠的干燥地上部分。花开时采割，晒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圆柱形，表面绿褐色或墨绿色，具纵棱，有白毛，切面中空或有白色髓。叶多皱缩或破碎，墨绿色，密生白毛，展平后，可见边缘全缘或具浅锯齿。头状花序。气微，味微咸。	

77	牡蛎	本品为牡蛎科动物长牡蛎大连湾牡蛎或近江牡蛎的贝壳。		为不规则的碎块。白色。质硬，断面层状。气微，味微咸	
78	木香	菊科植物木香的干燥根。秋、冬二季采挖，除去泥沙和须根，切段，大的再纵剖成瓣，干燥后撞去粗皮。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黄棕色至灰褐色，有纵皱纹。切面棕黄色至棕褐色，中部有明显菊花心状的放射纹理，形成层环棕色，褐色油点（油室）散在。气香特异，味微苦。	直径大于3cm，无泛油
79	女贞子	木犀科植物女贞的干燥成熟果实。冬季果实成熟时采收，除去枝叶，稍蒸或置沸水中略烫后，干燥；或直接干燥。		本品呈卵形、椭圆形或肾形，长6~8.5mm，直径3.5~5.5mm。表面黑紫色或灰黑色，皱缩不平，基部有果梗痕或具宿萼及短梗。体轻。外果皮薄，中果皮较松软，易剥离，内果皮木质，黄棕色，具纵棱，破开后种子通常为1粒，肾形，紫黑色，油性。气微，味甘、微苦涩。	色灰黑，饱满，肾形
80	炮姜	干姜的炮制加工品。		本品呈不规则膨胀的块状，具指状分枝。表面棕黑色或棕褐色。质轻泡，断面边缘处显棕黑色，中心棕黄色，细颗粒性，维管束散在。气香、特异，味微辛、辣。	
81	佩兰	菊科植物佩兰的干燥地上部分。夏、秋二季分两次采割，除去杂质，晒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圆柱形，表面黄棕色或黄绿色，有的带紫色，有明显的节和纵棱线。切面髓部白色或中空。叶对生，叶片多皱缩、破碎，绿褐色。气芳香，味微苦。	
82	生蒲黄	香蒲科植物水烛香蒲、东方香蒲或同属植物的干燥花粉。夏季采收蒲棒上部的黄色雄花序，晒干后碾轧，筛取花粉。		本品为黄色粉末。体轻，放水中则飘浮水面。手捻有滑腻感，易附着手指上。气微，味淡。	
83	乳香	为橄榄科乳香属植物乳香树及同属植物树皮渗出的树脂		本品呈类球形或泪滴状颗粒，或不规则小块状，长0.5-2cm，有的粘连成团块，淡黄色，微带蓝绿色或棕红色，半透明。质坚脆，断面蜡样。气芳香，味极苦，嚼之软化成胶块。 以淡黄色、颗粒状、半透明、无砂石树皮等杂质、粉末粘手气芳香者为佳。	进口

				醋乳香取净乳香，照醋炙法（通则 0213）炒至表面光亮。	
84	前胡	伞形科植物白花前胡的干燥根。冬季至次春茎叶枯萎或未抽花茎时采挖，除去须根，洗净，晒干或低温干燥。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形的薄片。外表皮黑褐色或灰黄色，有时可见残留的纤维状叶鞘残基。切面黄白色至淡黄色，皮部散有多数棕黄色油点，可见一棕色环纹及放射状纹理。气芳香，味微苦、辛。	圆片
85	芡实	睡莲科植物芡的干燥成熟种仁。秋末冬初采收成熟果实，除去果皮，取出种子，洗净，再除去硬壳（外种皮），晒干。		本品呈类球形，多为破粒，完整者直径 5~8mm。表面有棕红色或红褐色内种皮，一端黄白色，约占全体 1/3，有凹点状的种脐痕，除去内种皮显白色。质较硬，断面白色，粉性。气微，味淡。	两瓣货
86	羌活	伞形科植物羌活或宽叶羌活的干燥根茎和根。春、秋二季采挖，除去须根及泥沙，晒干。	四川	本品呈类圆形、不规则形横切或斜切片，表皮棕褐色至黑褐色，切面外侧棕褐色，木部黄白色，有的可见放射状纹理。体轻，质脆。气香，味微苦而辛。	用羌活，气浓，杂质少
87	青蒿	菊科植物黄花蒿的干燥地上部分。秋季花盛开时采割，除去老茎，阴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长 0.5~1.5cm。茎呈圆柱形，表面黄绿色或棕黄色，具纵棱线，质略硬，切面黄白色，髓白色。叶片多皱缩或破碎，暗绿色或棕绿色，完整者展平后为三回羽状深裂，裂片及小裂片矩圆形或长椭圆形，两面被短毛。花黄色，气香特异，味微苦。	
88	全蝎	钳蝎科动物东亚钳蝎的干燥体。春末至秋初捕捉，除去泥沙，置沸水或沸盐水中，煮至全身僵硬，捞出，置通风处，阴干。		本品头胸部与前腹部呈扁平长椭圆形，后腹部呈尾状，皱缩弯曲，完整者体长约 6cm。头胸部呈绿褐色，前面有 1 对短小的螯肢和 1 对较长大的钳状脚须，形似蟹螯，背面覆有梯形背甲，腹面有足 4 对，均为 7 节，末端各具 2 爪钩；前腹部由 7 节组成，第 7 节色深，背甲上有 5 条隆脊线。背面绿褐色，后腹部棕黄色，6 节，节上均有纵沟，末节有锐钩状毒刺，毒刺下方无距。气微腥，味咸。	淡水全蝎，腹部内容物少

89	肉桂	樟科植物肉桂的干燥树皮。多于秋季剥取，阴干。		本品呈槽状或卷筒状，长 30~40cm，宽或直径 3~10cm，厚 0.2~0.8cm。外表面灰棕色，稍粗糙，有不规则的细皱纹和横向突起的皮孔，有的可见灰白色的斑纹；内表面红棕色，略平坦，有细纵纹，划之显油痕。质硬而脆，易折断，断面不平坦，外层棕色而较粗糙，内层红棕色而油润，两层间有 1 条黄棕色的线纹。气香浓烈，味甜、辣。	去栓皮，切段，气香，油痕明显
90	三七粉	五加科植物三七的干燥根和根茎加工品。秋季花开前采挖，洗净，分开主根、支根及根茎，干燥。支根习称“筋条”，根茎习称“剪口”。	云南	本品为灰黄色的粉末。气微，味苦回甜。	
91	桑寄生	桑寄生科植物桑寄生的干燥带叶茎枝。冬季至次春采割，除去粗茎，切段，干燥，或蒸后干燥。		本品为厚片或不规则短段。外表皮红褐色或灰褐色，具细纵纹，并有多数细小突起的棕色皮孔，嫩枝有的可见棕褐色茸毛。切面皮部红棕色，木部色较浅。叶多卷曲或破碎，完整者展平后呈卵形或椭圆形，表面黄褐色，幼叶被细茸毛，先端钝圆，基部圆形或宽楔形，全缘；革质。气微，味涩。	
92	沙苑子	豆科植物扁茎黄芪的干燥成熟种子		本品略呈肾形而稍扁，长 2~2.5mm，宽 1.5~2mm，厚约 1mm。表面光滑，褐绿色或灰褐色，边缘一侧微凹处具圆形种脐。质坚硬，不易破碎。子叶 2，淡黄色，胚根弯曲，长约 1mm。气微，味淡，嚼之有豆腥味。	
93	砂仁	姜科植物阳春砂、绿壳砂或海南砂的干燥成熟果实		呈椭圆形或卵圆形，有不明显的三棱，长 1.5~2cm，直径 1~1.5cm。表面棕褐色，密生刺状突起，顶端有花被残基，基部常有果梗。果皮薄而软。种子集结成团，具三钝棱，中有白色隔膜，将种子团分成 3 瓣，每瓣有种子 5~26 粒。种子为不规则多面体，直径 2~3mm；表面棕红色或暗褐色，有细皱纹，外被淡棕色膜质假种皮；质硬，胚乳灰白色。气芳香而浓烈，味辛凉、微苦。	用阳春砂
94	净山楂	蔷薇科植物山里红或山楂的干燥成熟果实		本品为圆形片，皱缩不平，直径 1~2.5cm，厚 0.2~0.4cm。外皮红色，具皱纹，有灰白色小斑点。果肉深黄色至浅棕色。中部横切片具 5 粒浅黄色果核，但核多脱落而中空。有的片上可见短而细的果梗或花萼残迹。气微清香，味酸、微甜。	肉厚，核小，切片

95	山莢肉	山茱萸科植物山茱萸的干燥成熟果肉		本品呈不规则的片状或囊状，长 1~1.5cm，宽 0.5~1cm。表面紫红色至紫黑色，皱缩，有光泽。顶端有的有圆形宿萼痕，基部有果梗痕。质柔软。气微，味酸、涩、微苦。	
96	蛇床子	伞形科植物蛇床的干燥成熟果实		本品为双悬果，呈椭圆形，长 2~4mm，直径约 2mm。表面灰黄色或灰褐色，顶端有 2 枚向外弯曲的柱基，基部偶有细梗。分果的背面有薄而突起的纵棱 5 条，接合面平坦，有 2 条棕色略突起的纵棱线。果皮松脆，揉搓易脱落。种子细小，灰棕色，显油性。气香，味辛凉，有麻舌感。	
97	射干	鸢尾科植物射干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形或长条形的薄片。外表皮黄褐色、棕褐色或黑褐色，皱缩，可见残留的须根和须根痕，有的可见环纹。切面淡黄色或鲜黄色，具散在筋脉小点或筋脉纹，有的可见环纹。气微，味苦、微辛。	直径 1-2cm
98	升麻	毛茛科植物大三叶升麻、兴安升麻或升麻的干燥根茎		本品为不规则的厚片，厚 2~4mm。外表面黑褐色或棕褐色，粗糙不平，有的可见须根痕或坚硬的细须根残留，切面黄绿色或淡黄白色，具有网状或放射状纹理。体轻，质硬，纤维性。气微，味微苦而涩。	
99	生地黄	玄参科植物地黄的新鲜或干燥块根。	河南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棕黑色或棕灰色，极皱缩，具不规则的横曲纹。切面棕黑色或乌黑色，有光泽，具黏性。气微，味微甜。	质重，断面灰褐色，片形均匀
100	石菖蒲	天南星科植物石菖蒲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扁圆形或长条形的厚片。外表皮棕褐色或灰棕色，有的可见环节及根痕。切面纤维性，类白色或微红色，有明显环纹及油点。气芳香，味苦、微辛。	断面粉白，气香，直径大于 0.3cm
101	生石膏	本品为硫酸盐类矿物硬石膏族石膏，主含含水硫酸钙（CaSO ₄ ·2H ₂ O），采挖后，除去杂石及泥沙		本品为纤维状的集合体，呈长块状、板块状或不规则块状。白色、灰白色或淡黄色，有的半透明。体重，质软，纵断面具绢丝样光泽。气微，味淡。	类白色，体重，断面绢丝样光泽

102	干石斛	兰科植物金钗石斛、霍山石斛、鼓槌石斛或流苏石斛的栽培品及其同属植物近似种的新鲜或干燥茎		本品呈扁圆柱形或圆柱形的段。表面金黄色、绿黄色或棕黄色，有光泽，有深纵沟或纵棱，有的可见棕褐色的节。切面黄白色至黄褐色，有多数散在的筋脉点。气微，味淡或微苦，嚼之有黏性。	直径大于0.5cm，嚼之有黏性
103	首乌藤	蓼科植物何首乌的干燥藤茎。秋、冬二季采割，除去残叶，捆成把或趁鲜切段，干燥。		本品呈圆柱形的段。外表面紫红色或紫褐色。切面皮部紫红色，木部黄白色或淡棕色，导管孔明显，髓部疏松，类白色。气微，味微苦涩。	直径4~7mm
104	熟地黄	地黄炮制加工品	河南	本品为不规则的块片、碎块，大小、厚薄不一。表面乌黑色，有光泽，黏性大。质柔软而带韧性，不易折断，断面乌黑色，有光泽。气微，味甜。	质软，片形均匀，焦糖味足
105	丝瓜络	为葫芦科植物丝瓜的干燥成熟果实的维管束		本品为丝状维管束交织而成，多呈长棱形或长圆筒形，略弯曲，长30~70cm，直径7~10cm。表面黄白色。体轻，质韧，有弹性，不能折断。横切面可见子房3室，呈空洞状。气微，味淡。除去残留种子及外皮，切段。	无硫，黄白色，筋脉细
106	天冬	百合科植物天冬的干燥块根。秋、冬二季采挖，洗净，除去茎基和须根，置沸水中煮或蒸至透心，趁热除去外皮，洗净，干燥。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形的片。外表面黄白色至淡黄棕色，半透明，光滑或具深浅不等的纵皱纹，偶有残存的灰棕色外皮。质硬或柔润，有黏性。切面角质样，中柱黄白色。气微，味甜、微苦。	薄片，柔韧半透明
107	天花粉	葫芦科植物栝楼或双边栝楼的干燥根。秋、冬二季采挖，洗净，除去外皮，切段或纵剖成瓣，干燥。	河北	本品呈类圆形、半圆形或不规则形的厚片。外表皮黄白色或淡棕黄色。切面可见黄色木质部小孔，略呈放射状排列。气微，味微苦。	去外皮，粉性，筋脉点放射状，低硫或无硫

108	南葶苈子	十字花科植物播娘蒿或独行菜的干燥成熟种子。前者习称“南葶苈子”，后者习称“北葶苈子”。夏季果实成熟时采割植株，晒干，搓出种子，除去杂质。		南葶苈子 呈长圆形略扁，长约 0.8~1.2mm，宽约 0.5mm。表面棕色或红棕色，微有光泽，具纵沟 2 条，其中 1 条较明显。一端钝圆，另端微凹或较平截，种脐类白色，位于凹入端或平截处。气微，味微辛、苦，略带黏性。 北葶苈子 呈扁卵形，长 1~1.5mm，宽 0.5~1mm。一端钝圆，另端尖而微凹，种脐位于凹入端。味微辛辣，黏性较强。	饱满，杂质少，无霉味
109	土茯苓	百合科植物光叶菝葜的干燥根茎。夏、秋二季采挖，除去须根，洗净，干燥；或趁鲜切成薄片，干燥。		本品呈长圆形或不规则的薄片，边缘不整齐。切面黄白色或红棕色，粉性，可见点状维管束及多数小亮点；以水湿润后有黏滑感。气微，味微甘、涩	薄片，遇水粘滑，切面红棕色，味涩
110	菟丝子	旋花科植物南方菟丝子或菟丝子的干燥成熟种子。秋季果实成熟时采收植株，晒干，打下种子，除去杂质。	内蒙	本品呈类球形，直径 1~2mm。表面灰棕色至棕褐色，粗糙，种脐线形或扁圆形。质坚实，不易以指甲压碎。气微，味淡。	饱满，杂质小于 3%
111	瓦楞子	蚶科动物毛蚶、泥蚶或魁蚶的贝壳。秋、冬至次年春捕捞，洗净，置沸水中略煮，去肉，干燥。		毛蚶 略呈三角形或扇形，长 4~5cm，高 3~4cm。壳外面隆起，有棕褐色茸毛或已脱落；壳顶突出，向内卷曲；自壳顶至腹面有延伸的放射肋 30~34 条。壳内面平滑，白色，壳缘有与壳外面直楞相对应的凹陷，铰合部具小齿 1 列。质坚。气微，味淡。 泥蚶 长 2.5~4cm，高 2~3cm。壳外面无棕褐色茸毛，放射肋 18~21 条，肋上有颗粒状突起。 魁蚶 长 7~9cm，高 6~8cm。壳外面放射肋 42~48 条。 煅瓦楞子取净瓦楞子，照明煅法（通则 0213）煅至酥脆。形如瓦楞子，灰白色至深灰色。质酥脆。气微，味淡。	

112	威灵仙	毛茛科植物威灵仙、棉团铁线莲或东北铁线莲的干燥根和根茎。秋季采挖，除去泥沙，晒干。	四川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表面黑褐色、棕褐色或棕黑色，有细纵纹，有的皮部脱落，露出黄白色木部。切面皮部较广，木部淡黄色，略呈方形或近圆形，皮部与木部间常有裂隙。	灰黑，根，直径0.1cm以上，用根多，质硬
113	乌梅	蔷薇科植物梅的干燥近成熟果实。夏季果实近成熟时采收，低温烘干后闷至色变黑。		本品呈类球形或扁球形，直径1.5~3cm。表面乌黑色或棕黑色，皱缩不平，基部有圆形果梗痕。果核坚硬，椭圆形，棕黄色，表面有凹点；种子扁卵形，淡黄色。气微，味极酸。	饱满，肉厚，核小，色黑，味极酸
114	乌药	樟科植物乌药的干燥块根。全年均可采挖，除去细根，洗净，趁鲜切片，晒干，或直接晒干。		本品呈类圆形的薄片。外表皮黄棕色或黄褐色。切面黄白色或淡黄棕色，射线放射状，可见年轮环纹。质脆。气香，味微苦、辛，有清凉感。	圆形薄片，气清凉，形成层环明显，直径1cm以上
115	五味子	木兰科植物五味子的干燥成熟果实。习称“北五味子”。秋季果实成熟时采摘，晒干或蒸后晒干，除去果梗和杂质。		本品呈不规则的球形或扁球形，直径5~8mm。表面红色、紫红色或暗红色，皱缩，显油润；有的表面呈黑红色或出现“白霜”。果肉柔软，种子1~2，肾形，表面棕黄色，有光泽，种皮薄而脆。果肉气微，味酸；种子破碎后，有香气，味辛、微苦。	北五味子，肉厚，油润，味酸，均匀
116	西洋参	五加科植物西洋参的干燥根。均系栽培品，秋季采挖，洗净，晒干或低温干燥。	东北	本品呈长圆形或类圆形薄片。外表皮浅黄褐色。切面淡黄白至黄白色，形成层环棕黄色，皮部有黄棕色点状树脂道，近形成层环处较多而明显，木部略呈放射状纹理。气微而特异，味微苦、甘。	薄片，直径1cm以上，树脂道明显，味苦
117	豨薟草	菊科植物豨薟、腺梗豨薟或毛梗豨薟的干燥地上部分。夏、秋二季花开前和花期均可采割，除去杂质，晒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略呈方柱形，表面灰绿色、黄棕色或紫棕色，有纵沟和细纵纹，被灰色柔毛。切面髓部类白色。叶多破碎，灰绿色，边缘有钝锯齿，两面皆具白色柔毛。有时可见黄色头状花序。气微，味微苦。	

118	细辛	马兜铃科植物北细辛、汉城细辛或华细辛的干燥根和根茎。前二种习称“辽细辛”。夏季果熟期或初秋采挖，除净地上部分和泥沙，阴干。	辽宁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根茎呈不规则圆形，外表皮灰棕色，有时可见环形的节。根细，表面灰黄色，平滑或具纵皱纹。切面黄白色或白色。气辛香，味辛辣、麻舌。	用辽细辛，无硫
119	夏枯草	唇形科植物夏枯草的干燥果穗。夏季果穗呈棕红色时采收，除去杂质，晒干。		本品呈圆柱形，略扁，长 1.5~8cm，直径 0.8~1.5cm；淡棕色至棕红色。全穗由数轮至 10 数轮宿萼与苞片组成，每轮有对生苞片 2 片，呈扇形，先端尖尾状，脉纹明显，外表面有白毛。每一苞片内有花 3 朵，花冠多已脱落，宿萼二唇形，内有小坚果 4 枚，卵圆形，棕色，尖端有白色突起。体轻。气微，味淡。	穗长，饱满，柄短，色紫红，无霉味。
120	仙鹤草	蔷薇科植物龙芽草的干燥地上部分。夏、秋二季茎叶茂盛时采割，除去杂质，干燥。		本品为不规则的段，茎多数方柱形，有纵沟和棱线，有节。切面中空。叶多破碎，暗绿色，边缘有锯齿；托叶抱茎。有时可见黄色花或带钩刺的果实。气微，味微苦。	色红棕，杂质少，全体毛
121	香橼	芸香科植物枸橼或香圆的干燥成熟果实。秋季果实成熟时采收，趁鲜切片，晒干或低温干燥。香圆亦可整个或对剖两半后，晒干或低温干燥。		枸橼 本品呈不规则块状或丝条状，厚 0.2~0.5cm。外果皮黄色或黄绿色，边缘呈波状，散有凹入的油点；中果皮黄白色或淡棕黄色，有不规则的网状突起的维管束；瓢囊偶见。质柔韧。气清香，味微甜而苦辛。	用枸橼，墨绿色，中果皮厚，圆片
122	薤白	百合科植物小根蒜或薤的干燥鳞茎。夏、秋二季采挖，洗净，除去须根，蒸透或置沸水中烫透，晒干。		小根蒜 呈不规则卵圆形，高 0.5~1.5cm，直径 0.5~1.8cm。表面黄白色或淡黄棕色，皱缩，半透明，有类白色膜质鳞片包被，底部有突起的鳞茎盘。质硬，角质样。有蒜臭，味微辣。	用小根蒜，色白，质坚实，断面黄白色，直径 0.5-1.8c

					m
123	辛夷	木兰科植物望春花、玉兰或武当玉兰的干燥花蕾。冬末春初花未开放时采收，除去枝梗，阴干。		望春花呈长卵形，似毛笔头，长 1.2~2.5cm，直径 0.8~1.5cm。基部常具短梗，长约 5mm，梗上有类白色点状皮孔。苞片 2~3 层，每层 2 片，两层苞片间有小鳞芽，苞片外表面密被灰白色或灰绿色茸毛，内表面类棕色，无毛。花被片 9，棕色，外轮花被片 3，条形，约为内两轮长的 1/4，呈萼片状，内两轮花被片 6，每轮 3，轮状排列。雄蕊和雌蕊多数，螺旋状排列。体轻，质脆。气芳香，味辛凉而稍苦。玉兰长 1.5~3cm，直径 1~1.5cm。基部枝梗较粗壮，皮孔浅棕色。苞片外表面密被灰白色或灰绿色茸毛。花被片 9，内外轮同型。武当玉兰长 2~4cm，直径 1~2cm。基部枝梗粗壮，皮孔红棕色。苞片外表面密被淡黄色或淡黄绿色茸毛，有的最外层苞片茸毛已脱落而呈黑褐色花被片 10~12（15），内外轮无显著差异。	花朵饱满，均匀
124	续断片	川续断科植物川续断的干燥根。秋季采挖，除去根头和须根，用微火烘至半干，堆置“发汗”至内部变绿色时，再烘干。	四川	本品呈类圆形或椭圆形的厚片。外表皮灰褐色至黄褐色，有纵皱。切面皮部墨绿色或棕褐色，木部灰黄色或黄褐色，可见放射状排列的导管束纹，形成层部位多有深色环。气微，味苦、微甜而涩。	皮部墨绿色
125	玄参	玄参科植物玄参的干燥根。冬季茎叶枯萎时采挖，除去根茎、幼芽、须根及泥沙，晒或烘至半干，堆放 3~6 天，反复数次至干燥。		本品呈类圆形或椭圆形的薄片。外表皮灰黄色或灰褐色。切面黑色，微有光泽，有的具裂隙。气特异似焦糖，味甘、微苦。	灰黑色，直径 1-3cm，焦糖味，无根茎
126	干益母草	唇形科植物益母草的干燥地上部分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茎方形，四面凹下成纵沟，灰绿色或黄绿色。切面中部有白髓。叶片灰绿色，多皱缩、破碎。轮伞花序腋生，花黄棕色，花萼筒状，花冠二唇形。气微，味微苦。	叶多，色黄绿，清香

127	薏苡仁	禾本科植物 <u>薏苡</u> 薏苡的干燥成熟种仁	贵州	本品呈宽卵形或长椭圆形，长4~8mm，宽3~6mm。表面乳白色，光滑，偶有残存的黄褐色种皮；一端钝圆，另端较宽而微凹，有1淡棕色点状种脐；背面圆凸，腹面有1条较宽而深的纵沟。质坚实，断面白色，粉性。气微，味微甜。	小薏苡仁，颗粒饱满碎粒小于5%，色青白，大小均匀
128	茵陈	菊科植物滨蒿或茵陈蒿的干燥地上部分。春季幼苗高6~10cm时采收或秋季花蕾长成至花初开时采割，除去杂质和老茎，晒干。春季采收的习称“绵茵陈”，秋季采割的称“花茵陈”。		绵茵陈 多卷曲成团状，灰白色或灰绿色，全体密被白色茸毛，绵软如绒。茎细小，长1.5~2.5cm，直径0.1~0.2cm，除去表面白色茸毛后可见明显纵纹；质脆，易折断。叶具柄；展平后叶片呈一至三回羽状分裂，叶片长1~3cm，宽约1cm；小裂片卵形或稍呈倒披针形、条形，先端锐尖。气清香，味微苦。	绵茵陈，无枝梗，色灰绿，柔软，清香
129	淫羊藿	小檗科植物淫羊藿、箭叶淫羊藿、柔毛淫羊藿或朝鲜淫羊藿的干燥叶		本品呈丝片状。上表面绿色、黄绿色或浅黄色，下表面灰绿色，网脉明显，中脉及细脉凸出，边缘具黄色刺毛状细锯齿。近革质。气微，味微苦。	用淫羊藿
130	玉米须	禾本科植物玉蜀黍的干燥花柱和柱头		本品呈绒状或须状，常集结成团。花柱长达30cm，淡黄色至棕红色，有光泽，柱头短，2裂。质柔软，气微，味微甜。	须长
131	玉竹	百合科植物玉竹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厚片或段。外表皮黄白色至淡黄棕色，半透明，有时可见环节。切面角质样或显颗粒性。气微，味甘，嚼之发黏。	直径0.5cm以上，质地柔软，味甜有黏性
132	郁金	姜科植物温郁金、姜黄、广西莪术或蓬莪术.的干燥块根		本品呈椭圆形或长条形薄片。外表皮灰黄色、灰褐色至灰棕色，具不规则的纵皱纹。切面灰棕色、橙黄色至灰黑色。角质样，内皮层环明显。	直径1.2cm以上，表面皱纹明显，质坚

					实
133	泽泻	泽泻科植物 <u>东方泽泻</u> 或泽泻的干燥块茎。		本品呈圆形或椭圆形厚片。外表皮淡黄色至淡黄棕色，可见细小突起的须根痕。切面黄白色至淡黄色，粉性，有多数细孔。气微，味微苦。	直径 3cm 以上，质坚实
134	赭石	氧化物类矿物刚玉族赤铁矿，主含三氧化二铁（ Fe_2O_3 ）。		本品为鲕状、豆状、肾状集合体，多呈不规则的扁平块状。暗棕红色或灰黑色，条痕樱红色或红棕色，有的有金属光泽。一面多有圆形的突起，习称“钉头”；另一面与突起相对应处有同样大小的凹窝。体重，质硬，砸碎后断面显层叠状。气微，味淡。	
135	知母	本品为百合科植物知母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类圆形的厚片。外表皮黄棕色或棕色，可见少量残存的黄棕色叶基纤维和凹陷或突起的点状根痕。切面黄白色至黄色。气微，味微甜、略苦，嚼之带黏性。	不规则厚片，直径 0.8cm 以上，毛须少，断面黄白色，质硬
136	栀子	本品为茜草科植物栀子的干燥成熟果实	江西	本品呈不规则的碎块。果皮表面红黄色或棕红色，有的可见翅状纵横。种子多数，扁卵圆形，深红色或红黄色。气微，味微酸而苦。	粒小饱满

137	醋鳖甲	鳖科动物鳖的背甲的炮制加工品。全年均可捕捉，以秋、冬二季为多，捕捉后杀死，置沸水中烫至背甲上的硬皮能剥落时，取出，剥取背甲，除去残肉，晒干。		生品呈椭圆形或卵圆形，背面隆起，长 10~15cm，宽 9~14cm。外表面黑褐色或墨绿色，略有光泽，具细网状皱纹和灰黄色或灰白色斑点，中间有一条纵棱，两侧各有左右对称的横凹纹 8 条，外皮脱落后，可见锯齿状嵌接缝。内表面类白色，中部有突起的脊椎骨，颈骨向内卷曲，两侧各有肋骨 8 条，伸出边缘。质坚硬。气微腥，味淡。用砂烫至表面淡黄色，取出，醋淬，干燥。用时捣碎。	表面灰黑色明显，无残肉，厚
138	炙甘草	甘草的炮制加工品		本品呈类圆形或椭圆形切片。外表皮红棕色或灰棕色，微有光泽。切面黄色至深黄色，形成层环明显，射线放射状。略有黏性。具焦香气，味甜。	
139	醋龟甲	龟科动物乌龟的背甲及腹甲的炮制加工品。全年均可捕捉，以秋、冬二季为多，捕捉后杀死，或用沸水烫死，剥取背甲和腹甲，除去残肉，晒干。		本品呈不规则的块状。背甲盾片略呈拱状隆起，腹甲盾片呈平板状，大小不一。表面黄色或棕褐色，有的可见深棕褐色斑点，有不规则纹理。内表面棕黄色或棕褐色，边缘有的呈锯齿状。断面不平整，有的有蜂窝状小孔。质松脆。气微腥，味微咸，微有醋香气。	腹甲，厚
140	蜜麻黄	麻黄的炮制加工品		本品形如麻黄段。表面深黄色，微有光泽，略具黏性。有蜜香气，味甜。	
141	猪苓	多孔菌科真菌猪苓的干燥菌核。	云南， 贵州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黑色或棕黑色，皱缩。切面类白色或黄白色，略呈颗粒状。气微，味淡。	色灰黑，质柔韧，直径 2-6cm，片形均匀，
142	竹茹	禾本科植物青秆竹、大头典竹或淡竹的茎秆的干燥中间层。		本品为卷曲成团的不规则丝条或呈长条形薄片状。宽窄厚薄不等，浅绿色、黄绿色或黄白色。纤维性，体轻松，质柔韧，有弹性。气微，味淡。	段或团都可以

143	淡竹叶	禾本科植物淡竹叶的干燥茎叶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片，可见茎碎片、节和开裂的叶鞘。叶碎片浅绿色或黄绿色，有的皱缩卷曲，叶脉平行，具横行小脉，形成长方形的网格状，下表面尤为明显。体轻，质柔韧。气微，味淡。	
144	紫石英	氟化物类矿物萤石族萤石，主含氟化钙（CaF ₂ ）。		本品为不规则碎块。紫色或绿色，半透明至透明，有玻璃样光泽。气微，味淡。	煅紫石英
145	紫苏叶	唇形科植物紫苏的干燥叶（或带嫩枝）		本品呈不规则的段或未切叶。叶多皱缩卷曲、破碎，完整者展平后呈卵圆形。边缘具圆锯齿。两面紫色或上表面绿色，下表面紫色，疏生灰白色毛。叶柄紫色或紫绿色。带嫩枝者，枝的直径2~5mm，紫绿色，切面中部有髓。气清香，味微辛。	叶完整，背面紫色，气香枝梗少
146	浙贝母	为百合科贝母属植物浙贝母的鳞茎	浙江	浙贝母为类圆形的厚片或碎块，有的具心芽。外皮黄褐色或灰褐色，略皱缩；或淡黄白色，较光滑或被有白色粉末。切面微鼓起或平坦，灰白色或粉白色，略角质状或富粉性。多质坚硬，易折断；或质硬，断面灰白色或白色，有的浅黄棕色。气微，味苦。	肾形厚片，表面白色，富粉性
147	酸枣仁	本品为鼠李科植物酸枣的干燥成熟种子		本品呈扁圆形或扁椭圆形，长5~9mm，宽5~7mm，厚约3mm。表面紫红色或紫褐色，平滑有光泽，有的有裂纹。有的两面均呈圆隆状突起；有的一面较平坦，中间有1条隆起的纵线纹；另一面稍突起。一端凹陷，可见线形种脐；另端有细小突起的合点。种皮较脆，胚乳白色，子叶2，浅黄色，富油性。气微，味淡。	国产98货
148	苍术	本品为菊科植物茅苍术或北苍术的干燥根茎。春、秋二季采挖，除去泥沙，晒干，撞去须根。		本品呈不规则类圆形或条形厚片。外表皮灰棕色至黄棕色，有皱纹，有时可见根痕。切面黄白色或灰白色，散有多数橙黄色或棕红色油室，有的可析出白色细针状结晶。气香特异，味微甘、辛、苦。	茅苍术
149	党参片	桔梗科植物党参、素花党参或川党参的干燥根。	甘肃	本品呈类圆形的厚片。外表皮灰黄色、黄棕色至灰棕色，有时可见根头部有多数疣状突起的茎痕和芽。切面皮部淡棕黄色至黄棕色，木部淡黄色至黄色，有裂隙或放射状纹理。有特殊香气，味微甜。	用党参，厚片，质软无硫，直径0.5cm以上
150	天麻	兰科植物天麻的干燥块茎。立冬后至次年清明前采挖，立即洗净，蒸透，	云南， 贵州	本品呈不规则的薄片。外表皮淡黄色至黄棕色，有时可见点状排成的横环纹。切面黄白色至淡棕色。角质样，半透明。气微，味甘。	冬麻。断面角质半透明，薄

		敞开低温干燥。			片
151	白芍	毛茛科芍药的干燥根	亳州	本品呈类圆形的薄片。表面淡棕红色或类白色，平滑。切面微带棕红色或类白色，形成层环明显，可见稍隆起的筋脉纹呈放射状排列。气微，味微苦、酸。	翘片和炸心率不超过1%，直径1cm以上
152	山药	薯蓣科植物薯蓣的干燥根茎	河南	本品为类圆形、椭圆形或不规则的厚片。表面类白色或淡黄白色，质脆，易折断，切面类白色，富粉性。气微，味淡、微酸，嚼之发黏。	光山药，直径1.5厘米左右，无硫或低硫
153	牡丹皮	毛茛科植物牡丹的干燥根皮。秋季采挖根部，除去细根和泥沙，剥取根皮，晒干或刮去粗皮，除去木心，晒干。前者习称连丹皮，后者习称刮丹皮。		本品呈圆形或卷曲形的薄片。连丹皮外表面灰褐色或黄褐色，栓皮脱落处粉红色；刮丹皮外表面红棕色或淡灰黄色。内表面有时可见发亮的结晶。切面淡粉红色，粉性。气芳香，味微苦而涩。	皮厚0.5cm以上
154	六神曲	辣蓼、青蒿、苍耳草与苦杏仁、赤小豆等粗粉，加入麦粉、麸皮混合后经发酵而成的加工品		本品为不规则的小块。表面灰黄色，粗糙。质坚脆。微具发酵香气。	
155	补骨脂	豆科植物补骨脂的干燥成熟果实		表面黑色或黑褐色，微鼓起，气微香，味微咸	水分检查不得过7.5%

156	白芥子	十字花科植物白芥的干燥成熟种子		本品表面灰白色，呈球形，具细微的网纹，有明显的点状种脐。种皮薄脆，破开后有白色折叠的子叶，有油性，气微，味辛辣	白芥的成熟果子
157	醋甘遂	大戟科植物甘遂的干燥块根，照醋炙法（通则0213）炒干		本品形如甘遂，表面黄色至棕黄色，有的可见焦斑。微有醋香气，味微酸而辣	
158	川楝子	楝科植物川楝的干燥成熟果实		类球形，直径2~3.2cm，表面金黄色至棕黄色，微有光泽。外果皮革质，与果肉间成空隙，果肉松软，淡黄色，遇水润湿显黏性。果核内分6-8室，气味特异，味酸、苦	
159	穿破石	桑科植物构荆的根		本品气微味淡，皮色黄、根条匀、无须根者为佳	
160	冬瓜子	葫芦科植物冬瓜的干燥成熟种子		本品为扁平的卵圆形或长椭圆形，种子表皮黄白色、粗糙，一端钝圆，另一端尖，长1cm左右，宽约6mm，剥去种皮后，可见乳白色的种子仁2枚，以颗粒饱满，色白者为佳	
161	杜仲	杜仲科植物杜仲的干燥树皮		本品呈板状或两边稍向内卷，大小不一，厚3~7mm，外表淡棕色或灰褐色，有明显的皱纹或纵裂槽纹，质脆易折断，断面有细密且银白色的胶丝，气微，味稍苦	

162	莪术	姜科植物莪术的干燥根茎		根茎类圆形、卵圆形、长圆形,顶端多钝尖,基部钝圆,长 2-5cm,直径 1.5-2.5cm。表面土黄色至灰黄色,上部环节明显,两侧各有 1 列下陷的芽痕和类圆形的侧生根茎痕;体重,质坚实,断面深绿黄色至棕色,常附有棕黄色粉末。皮层与中柱易分离。气微香,味微苦而辛。	
163	枸骨叶	为冬青科植物枸骨的干燥叶。		本品呈类长方形或矩网状长方形,偶有长卵网形。先端具 3 枚较大的硬刺齿,顶端 1 枚常反曲,基部平截或宽楔形,两侧有时各具刺齿 1~3 枚,边缘稍反卷;长卵圆形叶常无刺齿。上表面黄绿色或绿褐色,有光泽,下表面灰黄色或灰绿色。叶脉羽状,叶柄较短。革质,硬而厚。气微,味微苦。	
164	狗脊	为蚌壳蕨科植物金毛狗脊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的长块状,表面深棕色,残留金黄色绒毛;上面有数个红棕色的木质叶柄,下面残存黑色细根。质坚硬,不易折断。无臭,味淡、微涩。切面浅棕色,有金黄色绒毛残留;质脆,易折断,有粉性。	
165	骨碎补	水龙骨科植物斛蕨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扁平长条状,多弯曲,有分枝,长 5~15cm,宽 1~1.5cm,厚 0.2~0.5cm。表面密被深棕色至暗棕色的小鳞片,柔软如毛,经火燎者呈棕褐色或暗褐色,两侧及上表面均具凸起或凹下的圆形叶痕,少数有叶柄残基及须根残留。体轻,质脆,易折断,断面红棕色,维管束呈黄色点状,排列成环。无臭,味淡,微涩。	
166	黄精	百合科植物滇黄精、黄精或多花黄精的干燥根茎。		本品呈不规则的厚片,外表皮淡黄色至黄棕色。切面略呈角质样,淡黄色至黄棕色,可见多数淡黄色筋脉小点。质稍硬而韧。气微,味甜,嚼之有黏性。 药性鉴别	
167	槐米	豆科植物槐的花蕾		呈卵形或椭圆形,长 2~6mm,直径约 2mm。花萼下部有数条纵纹。萼的上方为黄白色未开放的花瓣。花梗细小。体轻,手捻即碎。气微,味微苦涩。	

168	火麻仁	桑科植物大麻的干燥成熟果实		本品呈卵圆形，表面灰灰绿色或灰黄色，有微细的白色或棕色网纹，果皮薄而脆，易破碎，种皮绿色子叶乳白色，富油性，气微，味淡	
169	滑石	本品为硅酸盐类矿物滑石族滑石，主含含水硅酸镁 $[Mg_3(Si_4O_{10})(OH)_2]$ 。采挖后，除去泥沙和杂石。		白色或类白色、微细、无砂性的粉末，手摸有油腻感，无臭，无味。	
170	僵蚕	蚕蛾科昆虫家蚕4~5龄的幼虫感染白僵菌而致死的干燥体		本品略呈圆柱形，多弯曲皱缩。长2~5cm，直径0.5~0.7cm。表面灰黄色，被有白色粉霜状的气生菌丝和分生孢子。头部较圆，足8对，体节明显，尾部略呈二分歧状。质硬而脆，易折断，断面平坦，外层白色，中间有亮棕色或亮黑色的丝腺环4个。气微腥。味微咸。	
171	酒大黄	大黄药材炮制品		形如大黄片，表面深褐色，偶有焦斑，略有酒气。	
172	橘核	芸香科植物橘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成熟种子		本品略呈卵形，表面淡黄白色或淡灰白色，光滑，一侧有种脊棱线，一端钝圆，另端渐尖成小柄状。外种皮薄而韧，内种皮菲薄，淡棕色，子叶2，黄绿色，有油性。气微，味苦。	
173	鸡内金	家鸡的干燥砂囊内壁		本品为不规则卷片，厚约2mm。表面黄色、黄绿色或黄褐色，薄而半透明，具明显的条状皱纹。质脆，易碎，断面角质样，有光泽。气微腥，味微苦。	

174	金樱子	为蔷薇科植物金樱子的干燥成熟果实		呈倒卵形纵剖瓣。表面红黄色或红棕色，有突起的棕色小点。顶端有花萼残基，下部渐尖。花托壁厚 1-2mm，内面淡黄色，残存淡黄色绒毛。气微，味甘、微涩。	
175	款冬花	菊科植物款冬的花蕾		未开放的头状花序呈不规则短棒状，上端较粗，下端渐细或带有短梗，外面被有多数鱼鳞状苞片；苞片外表面红紫色或淡红色，内表面密被白色絮状茸毛。体轻。撕开后可见白色丝状绵毛；舌状花及筒状花细小，长约 2mm。气香，味微苦、辛，带粘性，嚼之呈绵絮状。 以个大、肥壮、色紫红、花梗短者为佳。	
176	苦杏仁	蔷薇科植物山杏，夏季采收成熟果实，除去果肉及核壳，取出种子，晒干		种子扁心形，长 1~1.9cm，宽 0.8~1.5cm，厚 0.5~0.8cm。表面黄棕色至深棕色，一端尖，另端钝圆，肥厚，左右不对称。尖端一侧有短线形种脐，圆端合点处向上具多数深棕色的脉纹。种皮薄，子叶 2，富油性。味苦。	
177	马鞭草	马鞭草科植物马鞭草的干燥地上部分		本品茎呈方柱形，多分枝，四面有纵沟，长 0.5~1m；表面绿褐色，粗糙；质硬而脆，断面有髓或中空。叶对生，皱缩，多破碎，绿褐色，完整者展平后叶片 3 深裂，边缘有锯齿。穗状花序细长，有小花多数。气微，味苦。	
178	没药	橄榄科植物地丁树或哈地丁树的干燥树脂	索马里、埃塞俄比亚	1、天然没药：呈不规则颗粒性团块，大小不等，大者直径长达 6cm 以上。表面黄棕色或红棕色，近半透明部分呈棕黑色，被有黄色粉尘。质坚脆，破碎面不整齐，无光泽。有特异香气，味苦而微辛。 2、胶质没药：呈不规则块状和颗粒，多黏结成大小不等的团块，大者直径长达 6cm 以上，表面棕黄色至棕褐色，不透明，质坚实或疏松，有特异香气，味苦而有黏性。	
179	牛蒡子	菊科二年生草本植物牛蒡的干燥成熟果实		呈长倒卵形，略扁，微弯曲，长 5~7mm，宽 2~3mm。表面灰褐色，带紫黑色斑点，有数条纵棱，通常中间 1~2 条较明显。顶端钝圆，稍宽，顶面有圆环，中间具点状花柱残迹；基部略窄，着生面色较淡。果皮较硬，子叶 2，淡黄白色，富油性。	

180	枇杷叶	蔷薇科植物枇杷的叶子		本品呈长圆形或倒卵形，长度在 12~30 厘米之间，宽度在 4~9 厘米之间。叶片的先端尖锐，基部楔形，边缘有疏锯齿，近基部全缘。上表面呈现灰绿色、黄棕色或红棕色，较为光滑；下表面密被黄色绒毛，主脉在下表面显著突起，侧脉羽状；叶柄极短，被棕黄色绒毛	
181	青皮	芸香科植物橘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幼果或未成熟果实的果皮		本品呈类圆形厚片或不规则丝状。表面灰绿色或黑绿色，密生多数油室，切面黄白色或淡黄棕色，有时可见瓢囊 8~10 瓣，淡棕色。气香，味苦、辛。	
182	桑白皮	双子叶植物桑科桑除去栓皮后的干燥根皮		饮片呈不规则横切丝状，外表面黄白色有时可见黄棕色粗皮，内表面淡黄白色，有细纵纹，体轻，质韧，断面纤维性强，易纵向撕裂，撕裂时有粉尘飞扬。气微，味微甜。蜜炙桑白皮，呈深黄色，气焦香，味甜。	
183	三棱	黑三棱科黑三棱属植物黑三棱的干燥块茎		三棱呈类圆形的薄片。外表皮灰棕色。切面灰白色或黄白色，粗糙，有多数明显的细筋脉点。气微，味淡，嚼之微有麻辣感。	
184	藤梨根	猕猴桃科植物软枣猕猴桃的根		外皮厚 2-5mm，棕褐色或灰棕色，粗糙，具不规则纵沟纹。切面皮部暗红色，略呈颗粒性，易折碎成小块状，木部淡棕色，质坚硬，强木化，密布小孔（导管）；髓较大，直径约 4mm，髓心呈膜质片层状，淡棕白色。气微，味淡、微涩。	
185	桃仁	蔷薇科植物桃或山桃的干燥成熟种子		呈扁长卵形，长度在 1.2~1.8 厘米之间，宽度在 0.8~1.2 厘米之间，厚度在 0.2~0.4 厘米之间。其表面颜色为黄棕色至红棕色，密布颗粒状突起。一端尖，中部膨大，另一端钝圆稍偏斜，边缘较薄。尖端一侧有短线形种脐，圆端有颜色略深不甚明显的合点，自合点处散出多数纵向维管束。种皮薄，子叶 2 片，类白色，富油性。气微，味微苦	

186	五灵脂	鼯鼠科动物复齿鼯鼠的干燥粪便		不规则块状,大小不一,表面黑棕色、红棕色或灰棕色,凹凸不平,有油润性光泽,黏附的颗粒呈长椭圆形,表面常裂碎,显纤维性;脂质硬,断面黄棕色或棕褐色,不平坦,有的可见颗粒,或有黄棕色树脂状物质,气腥臭,带有柏树叶样气味	
187	吴茱萸	芸香科植物吴茱萸、石虎或疏毛吴茱萸的干燥近成熟果实		本品呈球形或略呈五角状扁球形,直径2~5mm。表面暗黄绿色至褐色,粗糙,有多数点状突起或凹下的油点	
188	香附	莎草科莎草属植物莎草的干燥根茎		本品多呈纺锤形,有的略弯曲,长2~3.5cm,直径0.5~1cm。表面棕褐色或黑褐色,有纵皱纹,并有6~10个略隆起的环节,节上有未除净的棕色毛须和须根断痕;去净毛须者较光滑,环节不明显。质硬,经蒸煮者断面黄棕色或红棕色,角质样;生晒者断面色白而显粉性,内皮层环纹明显,中柱色较深,点状维管束散在。气香,味微苦。	
189	小茴香	伞形科植物茴香的干燥成熟果实		本品为双悬果,呈圆柱形,有的稍弯曲,长4~8mm,直径1.5~2.5mm。表面黄绿色或淡黄色,两端略尖,顶端残留有黄棕色突起的柱基,基部有时有细小的果梗。分果呈长椭圆形,背面有纵棱5条,接合面平坦而较宽。横切面略呈五边形,背面的四边约等长。有特异香气,味微甜、辛。	
190	延胡索	罂粟科植物延胡索的干燥块茎		呈不规则的圆形厚片。外表皮黄色或黄褐色,有不规则细皱纹。切面黄色,角质样,具蜡样光泽。气微,味苦	
191	远志	远志科植物远志的干燥根		呈圆柱形,略弯曲,长3~15cm,直径0.3~0.8cm。表面灰黄色至灰棕色,有较密并深陷的横皱纹、纵皱纹及裂纹,老根的横皱纹较密更深陷,略呈结节状。质硬而脆,易折断,断面皮部棕黄色,木部黄白色,皮部易与木部剥离。气微,味苦、微辛,嚼之有刺喉感。	

192	益智仁	姜科植物益智的果实		果实纺锤形或椭圆形，两端渐尖，长 1.2-2cm，直径 1-1.3cm，表面棕色至灰棕色，有凹凸不平的断续状隆起线 13-20 条，先端有花被残基，基部残留果柄或果柄痕，果皮薄韧，与种子紧贴，种子团中间有淡棕色隔膜分成 3 室，每室有种子 6-11 颗，种子呈不规则多面形，直径 3-4mm，灰褐色，具淡黄色假种皮，腹面中央有凹陷的种脐，种脊沟状。气芳香，味辛、微苦。 以个大、饱满、气味浓者为佳。	
193	皂角刺	豆科植物皂荚的干燥棘刺		为不规则的厚片。表面木部黄白色，髓呈海绵状淡红棕色，周边棕紫色或棕褐色，质脆，易折断，味淡。	
194	枳壳	芸香科植物酸橙及其栽培变种的干燥未成熟果实		本品呈半球形，直径 3~5cm。外果皮棕褐色至褐色，有颗粒状突起，突起的顶端有凹点状油室；有明显的花柱残迹或果梗痕。切面中果皮黄白色，光滑而稍隆起，厚 0.4~1.3cm，边缘散有 1~2 列油室，瓢囊 7~12 瓣，少数至 15 瓣，汁囊干缩呈棕色至棕褐色，内藏种子。质坚硬，不易折断。气清香，味苦、微酸。	
195	枳实	芸香科植物酸橙及其栽培变种或甜橙的干燥幼果		本品呈半球形，少数为球形，直径 0.5~2.5cm。外果皮黑绿色或暗棕绿色，具颗粒状突起和皱纹，有明显的花柱残迹或果梗痕。切面中果皮略隆起，厚 0.3~1.2cm，黄白色或黄褐色，边缘有 1~2 列油室，瓢囊棕褐色。质坚硬。气清香，味苦、微酸。	
196	制天南星	天南星的炮制加工品		本品呈类圆形或不规则形的薄片。黄色或淡棕色，质脆易碎，断面角质状。气微，味涩，微麻。	
197	紫菀	菊科植物紫菀的干燥根和根茎		本品根茎呈不规则块状，大小不一，顶端有茎、叶的残基；质稍硬。根茎簇生多数细根，长 3~15cm，直径 0.1~0.3cm，多编成辫状；表面紫红色或灰红色，有纵皱纹；质较柔韧。气微香，味甜、微苦。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甲方：伊宁县人民医院

乙方：“ ” 为中标人

受甲方委托，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组织对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为： YLXS-2024017）进行采购，于 年 月 日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小组评定乙方 为中标人。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项目

- 1、项目名称： ；
- 2、项目编号： 。

第二条 合同组成

- 1、合同文件组成内容包括：本合同书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含澄清内容）、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澄清通知）等。

第三条 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制造商、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金额合计							

第四条 价格

-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
- 2、总价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保险费、各种税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

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3、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第五条 货物的要求

- 1、货物为（填写制造商名称）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
- 2、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 4、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或证明、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第六条 完成期及供货地点

- 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完成，并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 2、供货地点：_____或甲方指定地点。

第七条 包装、运输、保险

- 1、乙方所供货物的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 2、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 3、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贮存等，并考虑项目所在地区的气候特点。
- 4、每一包装箱两个侧面用不褪色的容易识别的中文字样作出标记：箱号、装运标志、毛重、净重、到货地址、收货人名称、货物名称等。
- 5、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第八条 安装与调试

- 1、乙方必须在交货的同时，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向甲方提供安装调试，并将设备调试到最佳状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合同内签订的货物。

第九条 付款

- 1、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_____。
- 2、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出请款申请及所需的材料和等额合格发票。本合同的经费由甲方自筹，如果乙方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其它约定

- 1、严禁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如甲方发现乙方转包证据，乙方立刻失去继续

供货资格，乙方不得破坏现场与施工效果，甲方不再付款。

- 2、乙方服务人员进行服务期间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3、乙方负责本项目服务人员购买因意外身故或伤残和因意外事故住院治疗保险，并负责办理一切保险赔偿手续。

第十一条 验收方式及保修期、售后服务要求

- 1、甲乙双方按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有关规定验收。
- 2、因物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项目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物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物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3、乙方对货物提供____年的保修期。在保修期内，如货物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①在接到通知____小时内，乙方应用备件替代问题件，保证设备继续正常运行；②对问题件进行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 4、乙方不能在限期内按以上要求替代、维修问题货物，甲方有权自行修复，费用由乙方支付。甲乙双方均不能修理或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乙方应退回____%货款。
- 5、乙方应提供交货地点所在地的货物报修电话及联系人。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 1、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2、甲方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 3、乙方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合同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乙方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甲方享有永久使用权。
- 4、如采用乙方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合同总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合同总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第十三条 税和关税

-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承担。
-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应由乙方承担。
- 3、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经乙方一再努力仍未能达到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单方中止合同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则每日按合同总额____%向对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4、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合同总额____%向对方偿付违约金。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 1、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 2、本合同发生的诉讼管辖地为项目所在地管辖权的法院。
- 3、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 4、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

- 1、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服务期为合同签订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合同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自然终止。
- 2、本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递交）。

第十七条 其它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 3、本合同合计_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格式

伊宁县人民医院采购中药饮片项目

(项目编号: YLXS-2024017)

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 编：_____

日 期： 二〇二 年 月

1.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名称	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其它补充说明）
总报价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报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2、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2. 报价一览表明细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物明细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产地	单价	分项总价
						
	合计					

其他费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	内容和标准	报价	备注
				
	合计			

明细报价汇总表：

报价总计（货物报价合计+其他费用合计）（人民币 / 元）	大写： 小写：
------------------------------	------------

- 注：1. 此表为报价总表的明细表，详细报价可另附页说明。
2.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报价要求：报价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3、索引表

一、资格性审查索引表格式

资格性审查索引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证明资料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供应商需提供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3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药品GMP 认证证书》，供应商为药品经营企业或代理商的需具备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注：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年 103 号），如 GMP 证书为 2019 年 12 月 1 日及以后到期的，须提供到期前的 GMP 证书，如 2019 年 12 月 1 日以后新成立的生产企业或经营企业则无须提供 GMP 证书。）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供应商提供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投标人提供 2024 年 0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凭证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7	投标人提供 2024 年 0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①法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②证明材料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9	保证金汇款凭证或保函；	
10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或	资格申明函	请见投标文件第（）页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二、评分索引表格式

评分索引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证明资料
商务评分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技术评分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第一章 商务文件（编制目录，结合评分细则商务部分相应评审内容编制文件）

- 1、投标函（附件 1）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附件 2）
- 3、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附件 3）
- 4、投标人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下述资料）
 - 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附件 4）
 - 4.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供应商需提供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 4.3 投标人资质、认证、信誉、获奖情况、财务状况等（如有）
- 5、商务差异表（附件 5）
- 6、承诺书格式（附件 6）
- 7、资格申明函（附件 7）
- 8、业绩表（附件 8）
- 9、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附件 9）
-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第二章 技术文件（编制目录，结合评分细则技术部分相应评审内容编制文件）

- 1、技术参数响应表（附件 10）
- 2、“★”号条款响应表（附件 11）
- 3、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附件 12）
 - （1）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 （2）主要人员简历表
-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附件 13）
- 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件 14）
- 6、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附件 5 及附件 10 的响应情况为准）
-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15）
- 8、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自拟）（附件 16）
- 9、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附件 17）
-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作为投标人正式委托_____（受委托人全名，职务）_____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不留密码，无病毒。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我们在投标时已明确获知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合同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在此我们承诺，如果我们获得中标资格，将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调整方案。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和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 位 性 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 立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 营 期 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3. 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

投标授权委托书

致：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
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
改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
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委托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须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4. 投标人基本情况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1、投标人名称：
- 2、地 址：
- 3、电话号码： 传 真：
- 4、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 5、投标人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6、营业注册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 7、投标人简介：
- 8、投标人财务情况（须提供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7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①法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人个人与单位的社保证明；②证明材料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或荣誉：（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

备注：以上资质或荣誉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11、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供应商需提供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一、公司简介：
二、

企业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时间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三、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全部股份比例	备注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真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注：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13、投标企业关联企业情况说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投标人名称（按营业执照的全称填写）：_____。

2、本公司的直接上级控股/管理单位和直接下级控股/管理单位情况：

直接上级控股/管理单位名称	对本单位的控股（出资）比例(%)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地址
.....				
直接下级控股/管理单位名称	本单位控股（出资）比例(%)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地址
.....				

3、属于同一直接上级控股/管理单位的其他兄弟单位情况：

直接上级控股/管理单位名称	对本单位控股（出资）比例(%)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地址
.....				
其他兄弟单位名称	对该单位控股（出资）比例(%)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地址
.....				

我公司承诺：如未提供或未如实填写直接上级控股/管理单位和直接下级控股/管理单位情况，将被作为废标处理。说明：若无关联企业，则在上述表格中填写“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附件 5. 商务差异表格式

商务差异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注：根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合同条款内容等要求作出全面响应。偏离情况项填写“正”、“负”或“无”，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6. 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7. 资格申明函格式（可选）

资格申明函

: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采购需求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已清楚招标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

授权签字人

名称：

姓名：

地址：

职务：

邮编：

签名：

传真：

电话：

附件 8. 业绩表格式

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完成 情况	备注

注：须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条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9.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我方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声明：

我方参加本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0.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偏离情况项填写“正”、“负”或“无”，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采购需求”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1. “★”号条款响应表格式（如有）

“★”号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号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页码范围
1				
2				
3				
.....				

注：

- 1、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响应表所提供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
- 2、如项目无“★”号条款，则不需要提供此表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2. 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格式

(一)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职务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经验 年限
			证书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相关经验年限				
资格证书名称、编号							
目前在任及以往服务项目情况							
采购人	类似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所任职务	起止时间			

我方承诺上述材料真实有效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注：上述表格如与相关评分标准要求共用，还须提供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的证明资料。

附件 13.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用途	设备状况	备注

我方承诺上述材料真实有效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注：上述表格如与相关评分标准要求共用，还须提供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的证明资料。

附件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 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此函随同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一起装订，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需要提供此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6.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附件 1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

我单位_____ (投 标 人 全 称) 自愿参加_____ (项 目 名 称)
____的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
能力,在人员、资金、设备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承诺如有虚假,
本单位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给予的处罚,并主动放
弃投标资格,已中标的中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私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保证金说明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适用于转账、电汇方式）

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
日前以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账
号：____，开户银行：____）。

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账单）汇出时间：____年
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元整
（小写）¥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单位名称）____

账 号：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____

开户银行：____ 银行 省 市 ____（分行/支行）____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
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注：1、本说明的所有内容（包括所填写内容）均需打印；

2、本说明后附此项目汇款凭证

3、本说明后附开户行许可证。

保证金退款说明

投标保证金退款时须提供收据 1 份，邮寄或送至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业务室，邵露萍（收），联系电话：17709991389。

退投标保证金收据样式：

样式一：交款单位：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收款事由：退回（项目名称）

投标保证金。

样式二：今收到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_退回（项目名称） 投标保证金。其他样式请咨询招标代理公司。

注：1、收据格式要求：正规横线条收据，字迹清晰，工整，不能涂改。

2、保证金退付须提供投标人开户行许可证和退投标保证金收据（加盖投标人财务印章或单位公章）。

三、质疑函格式（如有需要）

质疑函

新疆信实工程招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证据目录清单

序号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证明对象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担保函格式（可选）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投标人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有资质的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